

甘肃省人民政府文件

甘政发〔2021〕18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现将《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甘肃省人民政府

2021年2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目 录

第一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6)
第 一 章	发展成就	(6)
第 二 章	机遇挑战	(13)
第 三 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5)
第 四 章	发展目标	(17)
第二篇	强化创新核心地位，努力建设创新甘肃	(21)
第 五 章	培育创新支撑体系	(21)
第 六 章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23)
第 七 章	大力培育创新人才	(24)
第 八 章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26)
第三篇	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提升产业竞争力	(27)
第 九 章	促进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增效	(27)
第 十 章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29)
第 十 一 章	打造优势产业集群	(31)
第 十 二 章	建设绿色综合能源化工产业基地	(33)
第 十 三 章	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	(35)
第四篇	深度融入双循环，加快构建新格局	(37)

第十四章	着力扩大省内需求	(37)
第十五章	积极参与国内国际经济循环	(39)
第五篇	推动数字化转型，加快建设数字甘肃	(42)
第十六章	发展数字经济	(42)
第十七章	建设数字社会	(45)
第十八章	打造数字政府	(46)
第六篇	健全基础设施体系，大幅改善发展条件	(46)
第十九章	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格局	(47)
第二十章	完善水安全保障体系	(50)
第二十一章	建设现代综合能源通道网络	(51)
第七篇	加大改革力度，构建活力甘肃	(52)
第二十二章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52)
第二十三章	建设现代化市场体系	(54)
第二十四章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55)
第二十五章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56)
第八篇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57)
第二十六章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 效衔接	(57)
第二十七章	提升现代丝路寒旱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59)
第二十八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62)
第二十九章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64)

第九篇 优化全省国土空间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	(65)
第三十章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布局	……	(65)
第三十一章 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	……	(66)
第三十二章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发展	……	(68)
第十篇 增强城市综合支撑能力，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	(69)
第三十三章 提升城市品质	……	(69)
第三十四章 完善新型城镇化载体	……	(72)
第十一篇 坚持生态立省，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	……	(74)
第三十五章 持续推动祁连山生态保护和治理	……	(74)
第三十六章 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	(75)
第三十七章 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	(77)
第十二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着力推动文化强省和旅游大省建设	……	(80)
第三十八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	(81)
第三十九章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82)
第四十章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	……	(85)
第四十一章 促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	(86)
第十三篇 抓住“一带一路”最大机遇，积极构建开放甘肃	……	(88)
第四十二章 加快塑造开放优势	……	(88)
第四十三章 建设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	(89)
第十四篇 增进民生福祉，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	(91)

第四十四章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91)
第四十五章	推动社会事业蓬勃发展	(93)
第十五篇	提升安全发展能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甘肃.....	(97)
第四十六章	筑牢经济安全发展底板	(97)
第四十七章	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99)
第四十八章	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100)
第十六篇	落实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	
建设	(102)
第四十九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103)
第五十章	加快建设法治甘肃.....	(104)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	(105)

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依据《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研究编制《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规划纲要主要贯彻党和国家战略意图，落实省委、省政府总体部署，明确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奋斗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市场主体的行为导向，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省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景。

第一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甘肃胜利完成脱贫攻坚历史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必须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为统揽，准确把握国内外发展环境深刻变化，科学研判甘肃发展阶段性特征，结合省情实际，找准定位、明确方向，扬长补短、加快发展，为甘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第一章 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甘肃发展进程中殊为不易、极不寻常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

务，面对政治生态和自然生态遭到破坏、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不利局面，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多发频发的自然灾害影响，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省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始终用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牢牢抓住脱贫攻坚和生态环保两大底线性任务，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负重自强、顽强拼搏，推动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全省呈现出经济发展持续向好、改革开放有序推进、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民生福祉稳步提升、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党风政风进一步好转的良好局面。

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五年累计减贫 325 万人，552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7262 个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序列，75 个贫困县区全部摘帽，涉藏州县实现整体脱贫。易地扶贫搬迁成效明显，49.9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搬迁入住，产业扶持政策实现全覆盖，10.3 万户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户实现至少一人就业。扶贫投入逐年加大，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光伏扶贫成效逐步显现，脱贫帮扶力度不断加大。贫困地区面貌发生翻天覆地变化，困扰甘肃千百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即将历史性地得到解决。

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加强。祁连山生态保护“由乱到治、大见成效”，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综合试验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

森林、湿地保护，荒漠化、退化草原生态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黄河、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和水土流失治理高水平起步，祁连山、大熊猫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有序实施，自然保护区管理体制逐步理顺。污染防治三年攻坚行动如期完成，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现目标要求，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高质量发展迈出重要步伐。经济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地区生产总值由2015年的6557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9016.7亿元。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深入推进，粮食生产连年丰收，稳定在1200万吨以上，现代丝路寒旱农业蓬勃发展，以“牛羊菜果薯药”为代表的优势特色产业种养规模不断扩大，“厚道甘肃·地道甘味”美誉度和影响力大幅提升；传统产业“三化”改造步伐加快，外送电量大幅增长，常乐电厂、酒钢7号高炉、宝方炭材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生产线等一大批重大产业项目竣工投产；兰州新区等增长极快速成长，产业人口集聚初具规模；十大生态产业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4.2%，服务业占比超过55%。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宝兰高铁、银西高铁、兰渝铁路、敦格铁路、兰州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白明、景中、两徽、张扁高速公路，陇南成县机场等一大批标志性工程建成投运；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中川至武威高铁、西成铁路、天陇铁路，敦当、彭大、平天、武九高速公路，甘肃中部生态移民扶贫开发供水等重大工程项目相继开工；全省互联网出口带宽五年增加828%，农村地区光纤和4G网络覆盖率均达到99%以上。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国家级科技孵化器和众创空间显著增加。建成国家重点实验室 10 家、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 家。榆中生态创新城规划全面完成，基础设施和科创中心等重点项目加快实施。丝绸之路信息港、国际知识产权港加快建设。全省区块链基础设施平台“如意之链”上线运行，兰州新区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顺利建成。新能源、新材料、石化装备等技术处在全国前列。全省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 55% 左右。

改革开放力度不断加大。政务环境、营商环境、开放环境持续改善。“放管服”改革步伐加快，“不见面”审批、“不来即享”全面推开。国资国企改革深入展开，组建十大企业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稳步推进。财政金融改革有力深化，“千企纾困行动”有效推开，“信易贷”平台上线运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快推进，电价、水价、气价形成机制改革成效明显。现代流通体系逐步完善，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步伐明显加快，跨省区合作、对外交流更加密切。

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五年累计城镇新增就业超过 205 万人，累计帮助 78 万失业人员、24 万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城乡居民收入较快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5 年的 23767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33822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5 年的 6936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10344 元。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6.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提高到 95%，高等教育

提质扩容稳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开，分级诊疗制度基本建立，防控救治能力明显增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和大病保险以及医疗救助水平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甘肃简牍博物馆、黄河流域兰州白塔山段综合提升改造等工程有序推进。体育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七里河体育场、兰州奥体中心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拥军优属、养老、托幼、助残等事业全面发展。

社会治理扎实推进。法治甘肃、平安甘肃建设全面深化，国家安全持续加强，扫黑除恶等专项整治行动成效显著，“百日追逃”行动和“云剑”行动成果位居全国前列。基层社会治理明显加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有序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实现全覆盖。全省刑事案件、治安案件、群体性事件大幅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增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意识形态阵地不断巩固，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初步建立。兰州、金昌、嘉峪关荣获“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民族工作创新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建立运行，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密切，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扎实开展，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

体制机制更加完善。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日益浓厚，各级干部执行力明显增强，政府效能进一步提高。

特别是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和影响，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生产生活秩序快速恢复，经济发展由降转升、企稳向好。经过全省上下的艰苦努力，“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为开启甘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年来，甘肃各项事业能够稳步推进，最根本的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把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于全省上下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统揽，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明的方向团结一致奋斗。这是我们做好各项工作的根本遵循，更是甘肃最宝贵的精神财富，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指 标	规划目标	2020 年实现情况
一、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8875	9016.7
全社会劳动生产率（元/人）	56740	57000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50	55.1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3	7.8

指 标	规划目标	2020 年实现情况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1100	874.5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0	50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38	40.3
二、创新驱动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	1.5	1.3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3.5	3.06
科技进步贡献率 (%)	55	55
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 (万户)	500	870
三、民生福祉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0000	2033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3000	3382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000	10344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96.6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8	9.8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40]	[205]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317]	[325]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7	98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万套)	[40]	[82.8]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4	74
四、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万亩)	7477	7477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万亩)	[≤79.5]	[66]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33]	[30.1]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14]	已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20 左右	26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7]	[28]
森林覆盖率 (%)	11.33	11.33

指 标	规划目标	2020 年实现情况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2.52	2.52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0.4	93.7
细颗粒物（PM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年均浓度下降（%）	[10]	[21.2]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92.1	100
劣Ⅴ类水体比例（%）	0	0
化学需氧量（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	[8.2]	已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氨氮（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	[8]	已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二氧化硫（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	[8]	已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氮氧化物（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	[8]	已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注：[] 内为五年累计数；涉及人口指标均按人口自然增长率测算。		

第二章 机遇挑战

当前，我们正处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两个大局之中。放眼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不稳定性明显增加。立足国内，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仍然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

经过“十三五”时期的艰苦奋斗，甘肃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从发展方位看，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将步入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阶段，面临的主要任务是补短板、锻长板、固底板，夯基础、育产业、扩增量，进一

步提升发展质量效益和综合实力。从发展机遇看，共建“一带一路”、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将进一步拓宽我省发展空间；国家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两新一重”建设等重大举措，有利于我省扩大有效投资、改善发展条件；国家把创新摆在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核心地位，加快建设科技强国，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有利于我省优化经济结构、建设现代产业体系。从发展基础看，我省能源、矿产、文化、旅游、农业等资源富集，科技、人才、土地、劳动力等生产要素在西部地区具有相对优势，城乡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改善，特色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区域增长极带动作用逐步显现，这些都为我省加快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看到有利条件的同时，也必须清醒认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这些矛盾和问题，集中表现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而且是各地发展普遍不充分基础上的不平衡、各种不平衡问题叠加基础上的不充分，特别是产业结构还不合理，基础设施瓶颈制约仍然明显，科技创新能力有待加强，民营经济发展比较滞后，生态环保任重道远，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领域还有不少短板弱项，一些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尚未破除。

综合判断，我省是一个发展潜力和困难都比较突出，优势和劣势都比较明显的省份。“十四五”时期，全省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大于挑战，总体上处在多重发展机遇的叠加期、深化改革开

放的攻坚期、弥补基础短板的突破期、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缩小发展差距的窗口期。只要我们始终胸怀“两个大局”，立足我省所处的发展阶段和发展方位，紧紧抓住重大历史机遇，就一定能够拓展势能、增添动能、发挥潜能，一定能够增强信心、大有作为、加快发展，不断把各项事业向前推进。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统筹经济和生态、城镇和乡村、发展和安全，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更加注重生态优先，更加注重培植动能，更加注重提质增效，更加注重固强补弱，更加注重系统治理，朝着经济发展、山川秀美、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的目标奋勇前进，努力谱写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

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的时代篇章，为甘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基本原则：

——坚持把牢正确政治方向，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政治站位，站稳政治立场，服从服务大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统揽，时刻对标对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指引的方向前进。

——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切实强化根本保证。发挥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作用，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锻造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要求的过硬本领，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和水平，在新征程中焕发新气象、展示新作为。

——坚持稳中求进，努力跟上全国现代化进程。充分考虑发展基础和现实条件，坚持生态立省、文化强省、制造兴省，谋事、干事、成事相统一，把必须干、应该干、能干成的事情干好，紧盯亟待破解的瓶颈制约，谋划实施一批重大政策、重大举措、重大工程、重大行动，着力打基础、补短板、强动能、增后劲，在新起点上扎实推进现代化建设，不断缩小与全国的发展差距。

——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适应人民群众需求变化，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办好各项民生事业，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多谋民生之利，多

解民生之忧，增进民生福祉，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群众的日子越过越好。

——坚持解放思想，善于用改革创新办法破解难题。把解放思想作为发展的先导，树牢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导向，鼓励敢闯敢试，勇于自我革新，向改革要活力、向创新要动力，全面推动体制、机制、政策、工作和科技、产业、业态、模式创新，以思想大解放推动经济社会大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全面协调推动各领域工作。把系统观念作为基础性思想和工作方法，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注重各项工作、各个环节、各种要素的关联性，增强政策配套和制度衔接，在统筹兼顾中促进协同发展，在扬长避短中提升整体效能，在应对风险挑战中守牢发展底线，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四章 发展目标

二〇三五年现代化建设远景目标：经济综合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更高台阶，进入创新型省份行列；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民营经济和新兴产业占比大幅提升，建成甘肃特色现代化经济体系；文化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文化强省和旅游大省基本实现；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各方面制度和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基本建成法治甘肃、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平

安甘肃建设达到更高水平；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巩固，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才与发展需求更加适应，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成就，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国家碳排放达峰目标任务全面落实，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美丽甘肃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出，形成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接近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十四五”发展目标：

——经济发展取得重要成效。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的高质量发展体系更加完善，发展质量和效益持续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达到6.5%。创新发展能力、内需拉动能力显著增强。产业绿色化、规模化、集群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高，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农业基础更加稳固，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步伐加快。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大幅增强，现代流通体系日益健全，城乡公共服务设施整体优化。

——改革开放迈出重大步伐。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实现新突破，市场体系不断健全，服务型政府建设取得重要成效，营商环境全面优化，市场主体活力有效激发。“一带一路”建设高水平推进，开放型经济加快发展，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

——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蔚然成风，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各族群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思想基础更加牢固，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更加深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加快推进，实现文化旅游资源大省向文化强省旅游大省迈进。

——生态文明建设达到新水平。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得到优化，能源资源配置效率大幅提高，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加快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水耗显著下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经济结构、能源结构、产业结构加快向绿色低碳转型，城乡人居环境更为整洁优美，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人民生活品质普遍改善。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中等收入人口比重上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民受教育程度持续提升，卫生健康体系日益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得到更好实现。

——治理效能显著提升。全面依法治省迈出坚实步伐，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职能加快转变，行政效能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

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不断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逐步健全，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加快形成。

专栏 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3.9	—	6.5	预期性
	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	7.8	—	6.5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5.1	—	6.5	预期性
	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0	—	[8]	预期性
	5. 生态产业增加值比重 (%)	24.2	34.2	[10]	预期性
创新驱动	6.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1.3	1.5	—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986	1.32	[0.334]	预期性
	8.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2	4.2	[2]	预期性
民生福祉	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6.2	—	7	预期性
	10. 城镇调查失业率 (%)	6 左右	6 左右	—	预期性
	1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8	10	[0.2]	约束性
	12.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37	2.2	[1.83]	预期性
	13.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8	98	—	预期性
	14.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45	3.15	[0.7]	预期性
	15.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4	75	[1]	预期性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属性
绿色生态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14]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28]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18. 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3.7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19.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100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	11.33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202.2	1200 以上	—	约束性
	22.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亿吨标准煤)	0.68	1.07	[0.39]	约束性

注：[] 内为五年累计数；涉及人口指标均按人口自然增长率测算。

第二篇 强化创新核心地位，努力建设创新甘肃

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企业主体、需求牵引、产业导向的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努力把我省打造成西部地区创新驱动发展新高地。

第五章 培育创新支撑体系

建立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发挥各级政府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激发企业投入潜能，撬动金融资本、民间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创新发展，形成财政资金、企业资金、金融资本等多元投入新

格局。提高财政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十四五”期间全省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1.3%。加快发展科技金融，支持风投资金进入种子期和初创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鼓励银行、保险、担保等金融机构开发知识产权质押、科技保险、投贷联动等金融产品。

建设创新平台。积极对接国家战略需求，争取构建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关键控制力的新平台。加强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和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优化体制机制，完善发展模式，发挥引领示范作用。用好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试验区、兰州国家级生物产业基地、敦煌研究院文物领域国家工程中心和重点科研基地、金川集团镍钴资源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张掖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等创新平台。持续夯实原始创新基础，支持兰州建设国家重要的区域创新中心，争取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同位素实验室、国家镍钴新材料创新示范中心等 在甘布局，在生态环境、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领域争取国家级创新平台。优化整合一批省级创新平台，布局建设省级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支持国家级开发区打造创新支撑平台，加快推进国家级科创孵化器建设。深化产学研用合作，建设大学研究院、产学研联盟、产教融合基地等创新平台，提升创新全链条支撑能力。

实施核心关键技术攻坚行动。在地学、寒旱农业、石化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优势领域，大力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及应用场景建设。瞄准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

生态产业提质增效的“卡脖子”技术，集中有限资源，提高经费支持强度，每年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补齐航空与燃机整机、关键大部件和零部件、电子信息装备、高端材料等重点领域技术短板，锻造高原生态修复、冰川冻土保护、荒漠沙漠治理、气候变化应对等重点领域技术长板。推动科技产业化，发展镍钴技术等产业化技术，推广应用节水、生物医药技术等。加大育种核心技术创新，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

提升基础研究能力。瞄准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发展中的关键科学问题和未来产业发展变革型技术，强化基础研究的系统部署。稳定支持基础学科研究，放大基础学科优势，积极争取国家在我省布局基础学科研究中心，鼓励开展跨学科交叉研究。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实行税收优惠。

第六章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发挥规模以上企业引领支撑作用，培育壮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群体。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企业在关键技术攻关中的主体作用，鼓励企业和科研机构联合建立创新平台，支持若干大型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辐射带动中小企业开展创新活动。实施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加快培育一批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做强行业领军创新型企业，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

加大企业创新支持力度。引导创新资源加速向企业集聚，构建便利宽松的企业创新发展机制和环境。积极构建科技、产业、金融协同促进的政策体系，建立快捷的新技术新产品准入机制。发挥政府购买和公共财政引导功能，落实创新产品与服务远期约定政府购买政策，建立和完善自主创新产品优先采购、首购和订购制度，支持自主创新产品的推广、示范和应用。完善“政企云”和丝绸之路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等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技术交易、产品展示和创客空间等综合服务。

专栏3 “十四五”创新主体培育工程

1.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全流程服务体系，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相关优惠政策，提高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积极性。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每年选取一批重点潜力企业进行“一对一”帮扶，做好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训和指导，到2025年全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500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2. 科技创新型大型骨干企业培育工程。通过政策扶持，重点培育一批企业成长为科技创新型大型骨干企业。力争到2025年，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50亿元的科技创新型大型骨干企业达10家左右，全省科技创新型大型骨干企业研发投入占全省全社会研发投入比例由31%增长到60%。

3. 民营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培育工程。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加快培育一批“科技小巨人”企业。加快形成以创新龙头企业为引领、以高新技术企业为骨干、以一大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为生力军的全产业链创新型企业集群。

第七章 大力培育创新人才

着力聚集创新人才。把人才作为甘肃创新发展的第一资源，大力培养和引进各类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紧扣特色产业、重大项目、优势学科需求，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

壮大高水平工程师、高技能人才队伍。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和应用型大学，加强基础研究和高技能人才培养。更多依靠市场机制和发挥企业作用，促进人才要素市场化配置。大力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加大青年人才集聚、培养力度，壮大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鼓励开展柔性引才引智，促进外部智力与我省需求对接，提高科技创新产出效益。重点支持优秀科技人才创办科技型企业。培育覆盖全省所有乡镇、服务全省乡村振兴的科技特派员队伍。发挥欧美同学会作用，助力生物医药和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栏 4 “十四五” 人才培育工程

1. 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动态管理和建设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和培训活动，使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及时更新专业知识，提高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

2. 高技能人才培育工程。围绕打造“技能甘肃”，大力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建成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工匠工作室、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培养一批高技能人才。

3. 创新驱动人才培育工程。支持和培养一批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建设一批重点领域创新团队，扶持一批科技创新产业人才，建设一批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4. 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育工程。培养一批具有长远目光、战略思维、创新精神的企业管理人员，推动企业创新发展。

5. 乡村振兴人才培养工程。加强对基层乡土人才、返乡创业人员、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党员干部、农村后备干部等各类人员的培养力度，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乡村振兴人才队伍。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赋予用人单位和创新主体更大自主权，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分类推进人才评价，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给予创新

领军人才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完善科技奖励奖项设置，提高奖励标准和奖励人数。加大对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人才创新创业的激励力度。健全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全面落实“陇原人才服务卡”制度，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良好环境。

第八章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深化科技管理改革。健全科技创新治理体系，促进科技供给侧和需求侧、研发端和落地端畅通对接。优化科技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实行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强化对基础性、战略性、前沿性科学研究与共性技术研究项目的支持。推动高校和科研院所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鼓励科研人员面向企业开展技术服务活动，促进科技创新与创业深度融合。改进科技成果奖励办法，规范科研伦理，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形成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推动科技成果加速转移转化。公平公开吸收全社会优势研发资源，加强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形成更加开放包容的创新环境。采取“揭榜挂帅”制等新的科技项目组织模式，实施一批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支持企业牵头组织高校、科研院所承担重大科技项目，促进科技成果直接就地向企业转化，支持兰州争创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进一步强化政策引领保障，注重激励约束并举，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健康有序发展。

加强科技合作交流。积极融入国家创新链条，面向国内外组织集聚创新资源，加强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支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设，引进、转移、示范先进适用技术。探索建立联动高效的东西部合作机制，吸引东部发达地区科研院校参与甘肃重大问题论证和重大科技攻关。加强和中央在甘科研机构在承担国家区域科技创新战略、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等方面的合作，推进丝绸之路“科技走廊”建设。建立各级政府、科研单位和企业科技成果供需对接机制，促进政产学研紧密合作，支持中国科学院大学兰州学院建设。推动国产重离子治疗设备产业化，建设兰州重离子治疗示范基地。

第三篇 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提升产业竞争力

坚持产业兴省、工业强省，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积极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激发实体经济活力，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产业综合竞争力。

第九章 促进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增效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坚持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加快推动由基础原材料大省向新材料大省转变。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增强石油化工、有色冶金等传统优势产业活力和竞争力，大力推进延链补链，提升精深加工水

平，开发石化延伸产品、精细化工产品、镍铜钴新材料、特种不锈钢、高端铝制品等。聚焦重大工程建设和重大装备需求，加大对传统产业基础零部件、工业软件、检验检测平台等领域的投入，补齐产业基础短板。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标准计量、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开展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强化质量保障能力。

专栏 5 “十四五”制造业升级重点

1. 有色冶金。以酒钢集团、金川集团、白银有色集团等企业为重点，提升全球配置资源能力，加快突破选矿、尾矿综合利用等技术难题。持续推进工艺技术进步和装备水平提升，加快布局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环节，提升精深加工产品产能规模和质量效益。不断完善资源二次综合利用的循环经济产业链。

2. 装备制造。支持兰州石化国家装备制造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天水电工电气及先进机床基地和河西走廊新能源装备制造研发基地建设。加快数控机床、特高压输变电等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开展高端智能、通用控制软件平台等基础前沿技术研究。提高风电、光伏光热发电装备的智能化水平和装备产业技术，建设河西走廊风电智能化整机成套设备产业基地。

3. 电子信息。提升新型功率器件和集成电路封装测试能力，延伸发展配套产品，打造西部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产业基地。加快智能终端产品、电子材料与元器件、电器制造业发展，培育形成西部重要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

做大做强生态产业。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增量提质为目标，突出省属十大企业集团带动作用，促进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推动生态产业潜力不断释放，产业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加强生态产业项目储备和动态调整，用好绿色生态产业发展基金，引进科技企业合作，着力提升生态产业科技含量，打造生态产业品牌，增强生态产业的全国示范性和影响力。“十四五”期间，力争生态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 10 个百分点。

专栏6 “十四五”生态产业提质增效行动

1. 节能环保产业。加快兰州市、平凉市崆峒区国家级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和武威市凉州区、张掖市临泽县国家级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推进天水市装配式建筑试点项目建设。

2. 清洁生产产业。大力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加快推进工业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工厂、工业节水型企业创建。

3. 清洁能源产业。以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为目标，推进大型平价风光电基地建设，大幅提高清洁能源的生产和利用比例。加强智能电网建设，着力提升酒泉至湖南、陇东至山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清洁能源外送比例。

4. 循环农业。大力推行高效生态循环种养模式，加强养殖业与种植业有效对接。发挥绿色农产品生产优势，做精优质特色农产品深加工产业链。建设高水平的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田园综合体，构建生态农业生产和服务体系。

5. 中医中药产业。优化道地药材种植布局，推行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实施陇药品牌行动，推动中药加工产业集聚发展，做强中药精深加工。提升中药材仓储物流能力，完善中药材市场体系，做大中药材市场流通。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医养结合机构，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融合发展。

6. 文化旅游产业。统筹文化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完善旅游设施和基础服务，加大“吃住行游购娱”全产业链配套建设力度，构建多点突破的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格局，放大文化旅游业综合效应，努力实现文化强省和旅游大省目标。

7. 通道物流产业。发挥交通枢纽优势和物流节点功能，发展口岸经济、枢纽经济和通道经济，提高物流资源集聚能力，成为服务“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和东西部产业合作的物流走廊。

8. 数据信息产业。建成高水平的丝绸之路信息港，形成服务丝绸之路经济带的信息产业基地。提高电子商务、电子政务、智慧城市建设水平。

9. 先进制造产业。大力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等先进制造产业，加快推动智能制造。

10. 相关融合产业。紧盯航空航天、特种化工、电子信息、新材料和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培育一批具有重大影响力的企业，形成协调创新集聚效应。

第十章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推动新兴产业特色化、专业化、集群化发展，大力发展半导体材料、氢能、电池、储能和分布式能源、电子、信息等新兴产

业。壮大碳纤维产业，发展航空航天配套及飞机拆解产业。发展区域应急产业。引进和培育无人机产业。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新兴产业专项资金，引导带动社会资本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建立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加大对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

专栏7 “十四五”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

1. 半导体材料。发展以氮化镓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制造。依托甘肃省有机半导体材料及应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等，推动新型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关键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

2. 氢能产业。建设氢气提纯、液化、液氢储存、运输装置及配套设施。在工业副产氢纯化、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材料和动力系统集成等方面取得突破。有序推进加氢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利用氢气推动汽车用甲醇生产。

3. 电池产业。积极发展锂离子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池和电池原材料，发展薄膜太阳能电池、新能源电池、燃料电池等。建设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电池回收绿色利用基地。

4. 储能与分布式能源产业。发展以调峰调能为主的太阳能光热发电产业、装备制造业和分布式新能源技术综合应用体，实现新一代光伏、光热、大功率高效风电、生物质能、新兴储能装置等产业化。

5. 航空航天配套产业。重点发展空间电推进技术及其应用产业、自动飞行控制系统及部件、航空电作动系统、航空电机和照明系统等产业升级项目，推进智能电动伺服控制系统和电作动驱动及传动系统产业化。建设兰州真空产业园，加强压力容器研制和生产，建设真空获得设备和真空应用设备。发展飞机维修、拆解、改装等产业，积极建设航空航天辅助产业。

积极谋划未来产业。在有基础、有优势、有市场、有空间的产业领域提前谋划，率先布局，抢占发展先机。加快推进大健康产业系统设计和实施、靶向药物开发、真空镀膜技术延伸利用、凹凸棒产业发展，逐步形成上下游配套的产业发展体系。对接国家石墨烯“一条龙”应用计划，发展功能齐备、可靠性好、性价比优的石墨烯化工材料、晶质石墨产业。积极加强高分卫星、北斗导航技术延伸应用开发，培育一批未来产业。积极对接量子通信等尖端产业，抢占发展制高点。

第十一章 打造优势产业集群

培育千亿产业集群。实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开展重点和优势产业链培育攻坚行动，促进优势产业链由低端向高端迈进、由短链向长链发展。集中土地、人才、资本等要素资源，综合运用财政、金融、税收、产业等政策，在巩固提升石油化工、有色冶金产业集群基础上，着力培育特色农产品、

专栏 8 “十四五”重点培育的千亿产业集群

1. 特色农产品产业集群。有条件的市州要依托大型企业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依托海升等企业，大力发展戈壁生态农业、设施农业，围绕蔬菜等重点产品，加快建设区域化、标准化、规模化连片种养基地、绿色食品加工园区、食品检测平台、食品包装营销基地，突出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出口产业。加大对本土地理标志农产品的开发、分拣、加工、设计、包装、营销，推进农产品溯源系统、农产品企业贯标。

2. 数字智能产业集群。依托现有数据中心，承接“东数西算”大数据业务，加快建设“金山云”西北总部、平凉启航未来智能终端光电产业园、张掖智能制造产业园、天水电子产业园、兰州新区大数据中心、榆中生态新城栖云数字小镇等，发展手机、机器人、无人机等产业。积极构建数据驱动、跨界融合、共创分享的智能经济形态，推广人工智能在多领域的应用示范。

3. 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打造西北医药产业聚集区。依托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及兰州高新区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新区药谷等，搭建省级产学研创新和产业孵化平台。依托省药投集团等企业，建设现代中药材种植、加工、交易、健康养生等产城融合项目。依托中牧股份等发展兽用医药产业。

4. 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集群。加大新能源装机，积极发展风电、光热、光伏发电、氢能、洁净煤炭、生物质能等绿色能源，加强抽水蓄能、储能等相关产业发展，推进“风光水火储”一体化产业链发展。支持金川集团强化电池级硫酸镍产能，扩大高品质氯化电积镍、高端电镀级硫酸镍产品规模，发展高温合金、耐蚀合金、3D打印用粉末、注塑成型用材料、高镍系列电池材料等新材料产品；支持白银有色集团以超微细电磁线、特种电线电缆、引线框架材料、片状锌粉、铈粉等项目为引领，大力研发生产高附加值有色金属新材料。

5. 文化旅游康养产业集群。推进“旅游+文化”“旅游+康养”“旅游+生态”“旅游+农业”“旅游+体育”“旅游+美食”全域旅游行动，构建文化旅游康养全产业链。

6. 路衍经济产业集群。推动交通运输与文化旅游、现代农业、工业园区、现代物流等关联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临空经济、枢纽经济，打造路衍经济产业链。

数字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文旅康养、路衍经济等千亿级产业集群。

打造百亿园区。依托各级开发区等重大平台和载体，全面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吸纳“飞地经济”。抓住承接产业转移重要窗口期，建立承接产业转移协调落实机制，完善信息对接、权益分享、税收分成体系，千方百计承接符合产业政策、环保政策、适合我省发展的产业。充分发挥要素成本、资源和通道等优势，集中优质要素向园区配置，引导产

专栏9 “十四五”重点打造的百亿园区

1. 兰州新区。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精细化工、大数据、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通道物流、现代农业等，力争产值达到500亿元。
2. 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生物医药、智能制造、新材料、大数据等，力争产值达到410亿元。
3.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航空航天、现代物流、现代服务、先进制造等，力争产值达到450亿元。
4. 金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有色金属新材料、化工循环、先进装备制造、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等，力争产值达到450亿元。
5.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力争产值达到160亿元。
6. 天水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发展机械制造、电子信息、电工电器、医药食品、新材料和新能源等，力争产值达到160亿元。
7. 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精细化工、有色金属及生物医药等，力争产值达到120亿元。
8. 玉门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精细化工、新能源装备制造等，力争产值达到160亿元。
9. 庆阳西峰工业园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及延伸产业，力争产值达到100亿元。
10. 嘉峪关工业园区。重点发展金属冶炼与压延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金属制品等，力争产值达到100亿元。
11. 白银西区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商贸、物流、医药等，力争产值达到100亿元。
12. 临夏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食品加工、民族特需用品、装备制造、皮革加工、毛纺轻工、农畜产品加工、建材等，力争产值达到100亿元。

业项目在园区落地。加强衔接对接、定点招商、精准招商，落地一批大项目好项目，推动产业园区化、园区产业化。重点打造12个百亿园区。积极培育发展潜力较大的陇西经济开发区、武威民勤能源化工工业集中区、金塔工业集中区、定西经济开发区、平凉工业园区、陇南经济开发区、甘南合作生态产业园区等，成为区域产业集聚重要平台。

第十二章 建设绿色综合能源化工产业基地

构建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新格局。围绕落实国家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目标，坚持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立足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大力推动非化石能源持续快速增长，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大力淘汰落后产能、优化存量产能，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推广煤炭绿色智能开采、推进煤电清洁高效发展、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和优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完善能源储运体系，着力打造国家重要的现代能源综合生产基地、储备基地、输出基地和战略通道。

大力发展新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重、电力外送与就地消纳结合，着力增加风电、光伏发电、太阳能热发电、抽水蓄能发电等非化石能源供给，形成风光水火储一体化协调发展格局。持续推进河西特大型新能源基地建设，进一步拓展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规模，打造金（昌）张（掖）武（威）千万千瓦级风光电基地，积极开展白银复合型能源基地建设前期工作。加

快酒湖直流、陇电入鲁配套外送风光电等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扩大光伏发电规模，推动“光伏+”多元化发展。开工建设玉门昌马等抽水蓄能电站，谋划实施黄河、白龙江干流甘肃段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加快推进光热示范项目建设，实现光热发电与风光电协同无补贴发展。推动储能成本进一步降低和多元利用，开展风储、光储、分布式微电网储和大电网储等发储用一体化商业应用试点示范。建设清洁能源交易大数据中心。大力发展生物质能。到2025年，全省风光电装机达到5000万千瓦以上，可再生能源装机占电源总装机比例接近6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超过30%，外送电新能源占比达到30%以上。

推进传统能源绿色清洁高效发展。加大煤炭油气勘探、综合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力度，有序释放先进产能。推动陇东综合能源化工基地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以煤炭、电力产业为支撑的国家大型煤炭基地、千万千瓦级火电基地、千万吨级油气生产基地、煤化工基地，重点建设灵台、宁正、沙井子等矿区。充分发挥煤电基础性、调节性电源作用，做好煤电布局 and 结构优化，加快推进配套调峰火电和煤源项目建设，有序启动内用火电及热电联产项目，深入推进火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充分挖掘系统调峰能力，持续加大电力外送。多措并举提升煤电机组运行效率，推动煤电行业清洁高效发展。

建设绿色化工生产基地。坚持“稳油增气、持续稳产”，实施石油化工产业链水平提升行动，加快石化企业现有装置和产品

结构调整，推进新产品拓展和化工产业链延伸，加快庆阳石化、兰州石化等炼厂升级改造。推进煤炭安全绿色智能化开采和清洁高效低碳集约化利用，加速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精细煤化工转型升级，有效提升煤基产品附加值，打造煤基多联产循环经济体系。依托兰州新区、金昌、白银、玉门、华亭、高台等化工园区，培育发展高端化工产品、精细化工新材料、化工中间体等产业集群。

专栏 10 “十四五”现代综合能源化工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 大力推进可再生能源开发建设。启动酒湖直流输电工程配套 400 万千瓦风电项目、陇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配套 1000 万千瓦风光电项目，全面建成通渭风电基地 200 万千瓦风电项目、武威松山滩风电基地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中东部地区分散式风电 100 万千瓦项目，持续扩大光伏发电规模，开工建设玉门昌马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加快推进张掖盘道山、武威黄羊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谋划实施黄河、白龙江干流甘肃段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2. 加快火电及调峰电源建设。建成常乐电厂二期 200 万千瓦、正宁电厂、灵台电厂等配套调峰火电项目。结合全省电力供需形势及各地民生供热需求，有序启动内用火电项目建设。

3. 加快煤炭资源绿色高效开发。建成投产核桃峪、新庄、甜水堡二号、邵寨、五举等 9 处大中型现代化矿井，开工建设马福川、红沙梁、唐家河等煤矿，加快白岩子、红沙岗、吐鲁、宁西等矿区开发建设，推进白银千万吨级煤炭储运交易转化基地建设。到 2025 年，力争全省煤炭产能达到 9000 万吨/年，煤炭供应有进有出、平衡有余。

4. 促进石油天然气增储上产。大力提升陇东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打造千万吨级油气生产基地。力争到 2025 年全省原油产量达到 1100 万吨并保持稳产、天然气产量达到 20 亿立方米。

5. 加快能源化工转型升级。推动三大炼厂炼化结构转型升级，支持兰州石化开展乙烯下游高端产品研发生产、玉门油田新能源制氢项目，推动庆阳石化减油增化。

第十三章 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加强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

度融合。壮大金融服务、信息服务、商务服务、专业生产服务、服务外包等产业规模，打造西北生产性服务业高地。建设面向中西亚的国际物流中心，着力发展航空物流、国际多式联运、快递物流、保税物流，打造辐射东中西、连接境内外的物流枢纽。加快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节能环保服务、售后服务等服务业，引导生产企业加快服务环节专业化分离和外包。

专栏 11 “十四五”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发展重点

1. 现代物流业。重点建设兰州国际物流中心，推动区域物流节点城市完善服务功能，建成 2 家国家级和 50 家省级示范物流园区、20 座城市配送中心。
2. 金融业。壮大甘肃银行、兰州银行等地方金融主体，组建地方法人寿险公司，探索依法依规建立绿色发展银行，设立一批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建设兰州新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
3. 商务服务业。引进培育一批国家级、区域性品牌展会，巩固提升兰州区域性会展中心地位。培育 100 家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支持陇南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
4. 服务外包。推动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和示范园区建设，促进服务外包产业规模逐步扩大，企业创新和专业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发展。着力发展养老服务业，培育养老专业化队伍。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培育家政服务龙头企业，支持建设家政服务业示范基地，加强家政职业技能培训，扩大“陇原妹”“礼贤嫂”等品牌影响力。支持发展家庭社区智能服务，推动传统商圈向体验式智慧化转型，发展商旅文体联动新模式。创新住宿餐饮营销管理模式。推广优质服务承诺标识制度和信用奖惩机制，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

促进新型服务业多元化发展。积极发展科技信息服务，培育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完善跨境寄递服务。培育

壮大会计审计、法律、安全、环保等服务。发展智慧会展、云展览等新业态，实施会展品牌提升工程，培育会展名城。建立适应服务业发展的管理制度和监管模式，加快服务业数字化，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第四篇 深度融入双循环，加快构建新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立足区位优势、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深度参与国家产业链供应链布局，以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促进经济循环流转和产业关联畅通，把甘肃打造成为国内大循环的重要支撑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链接点。

第十四章 着力扩大省内需求

加快拓展投资空间。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和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千方百计扩大投资。增加对重大科创平台、高新技术产业、千亿产业集群、百亿园区的投资。突出“两新一重”建设，补齐各领域短板。加大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基础测绘、民生保障等领域投资，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发挥工业化和城镇化巨大发展潜力，加快推进强基础、增功能、惠民生、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深度对接国家战略，实

施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传统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生态文明、社会建设、安全保障 7 个重大工程项目包，重点建设一批具有标志性、带动性的重大工程，为甘肃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专栏 12 “十四五”重大工程项目包

1. 科技创新。围绕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在重大科技平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等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2. 产业升级。围绕传统产业改造和构建千亿级产业集群，在关键产业发展及产能转化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3. 传统基础设施。围绕构建覆盖城乡、功能完备、支撑有力的基础设施体系，在铁路、高速公路、机场、物流枢纽、水利、能源等方面实施一批重大项目。
4. 新型基础设施。围绕提供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等服务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在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等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5. 生态文明。围绕构筑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在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环境基础设施提标改造、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6. 社会建设。围绕破解养老、教育、医疗、住房等民生重点领域短板和弱项，提高民生重点领域服务有效供给能力，在教育现代化、卫生健康保障、文化软实力建设、社会服务提质等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7. 安全保障。围绕筑牢安全发展底板，在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油气储备、防灾减灾等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

增强消费基础性作用。探索建立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大力培育新型消费，鼓励绿色消费，提升传统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加强需求侧管理，推动消费结构由生存性向发展型、乐享型迈进，不断满足社会大众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需求。拓展远程教育、远程医疗、健康检测、数字文化等服务空间。加强政策支持，大力发展自驾游消费和特色体育消费。建设一批聚集效应显著、文化内涵丰富、建筑风格鲜明、拉动消费明显的商业和文化旅游特色街区，促进文化消费提质升级。积极打造城市夜经济。

探索构建“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打造线上消费新模式。大力开发农村消费市场，鼓励康养服务向农村延伸。深入实施放心消费行动，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努力让消费者明白消费、放心消费、快乐消费。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

专栏 13 “十四五”消费升级重点工程

1. 汽车消费。促进汽车更新换代，搭建智慧车联网平台，积极促进农村汽车消费。合理布局充电桩建设，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
2. 健康养老消费。发展家庭智慧化服务，打造康养休闲消费目的地。开展养老康复、休闲疗养、自驾骑行、垂钓休闲、农林体验等康养项目，促进中医药健康旅游、养老等新业态发展。
3. 文旅体育消费。发展“文旅+”新业态、“体育+”新业态，促进消费大幅增长。
4. 信息消费。支持陇货精品电子商务展示销售，支持零售、餐饮、教育培训、医疗健康等企业积极开拓线上业务。开展信息消费高端产品认证和服务规范管理。

第十五章 积极参与国内国际经济循环

打造优质供给基地。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需求侧管理，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加快建设生产循环基地、流通循环枢纽、消费循环市场，着力拓展支撑国内大循环的纵深空间、经济腹地和通道枢纽。在东数西算、西电东送、西气东输、西油东送、北煤南运、南药北储等方面发挥独特优势，加快提升要素供给、产品供给和服务能力。发挥矿产资源优势，推动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聚焦石化、冶金、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推动上下游产销对接，提高基础化工产品、关键基础材料、关键装备保障能力。瞄准国家产业发展需求，提

升集成电路生产能力。加强制种育种基地和草业基地建设。

构建现代流通体系。强化流通枢纽功能，依托中欧、南亚、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和国际航空货运航线，畅通链接国内、面向国际物流大通道。积极引进国内电商快递物流头部企业在甘设立区域总部、新业态总部，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交通运输业深度融合发展。促进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大力发展电商物流、智慧物流、港口物流、冷链物流、绿色物流，降低物流成本，推动物流业提质增效。打造西北快递物流集散中心，加强智慧型物流园区建设。加快现代流通体系综合示范县（市）建设，推进“快递下乡”“快递进村”，完善城乡物流网络体系。力争到2025年，物流相关行业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0%。

专栏 14 “十四五”物流建设工程

1. 建设三大物流枢纽工程。建设兰州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兰州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和酒泉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2. 建设三大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陇东冷链物流基地、河西冷链物流基地和兰州定西冷链物流基地。
3. 加强港口物流建设。重点建设甘肃（兰州）国际陆港、空港为核心的物流基地。
4. 打造物流四大载体。引进培育一批物流骨干企业；建设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庆阳、张掖、金昌、定西、甘南、临夏、白银、敦煌八个物流节点；打造天水、平凉、武威、陇南四个物流区域中心。
5. 构建五大平台。加快建设国家物流枢纽、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进境口岸和跨境电商试验区。
6. 实施四大物流提升工程。实施城乡一体化配送、应急物流网络、电商物流、物流统计信息综合服务提升工程。

主动融入国内大市场。发挥甘肃承东启西、连南通北区位优势，推动形成中心带动、多点支撑、纵横成线的省域开放局面。

在推进西北经济一体化中发挥中心联通功能，在有效连接西南大市场中发挥枢纽通道作用，在推进沿黄流域省区协同发展中发挥衔接推动功能。加强与沿黄省区合作交流，共建沿黄经济带。强化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合作，积极拓展川渝大市场，大力推进陇货入川入渝。深化与东部地区全面合作，逐步形成“甘肃资源+东部企业”“甘肃产品+东部市场”“甘肃基地+东部总部”“甘肃制造+东部研发”等多元合作模式，促进需求升级与供给匹配协同共进、省内与省外错位互补、自身发展与国家需要精准结合的高效循环。

有效拓展国际市场。发挥甘肃融入国际循环的重要通道作用，加强与国际市场联通，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协同发展。把推进国际贸易作为增强全省经济实力的重要推动力量，多措并举努力实现外贸总量较大增长。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提升工业品、农产品、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加工贸易、服务贸易出口竞争力。推进生产基地和物流中心建设，形成联动西北、服务全国、辐射中亚、中东欧和东盟的商品集散地。加强跨境电商、市场采购、外贸综合服务 etc 新型贸易业态发展，努力培育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贸易竞争新优势。加强旱作农业技术、育种技术和农机向中亚、西亚和非洲出口。稳定扩大铜精矿、镍精矿、锌精矿、铁矿石等资源性产品进口，提高企业资源供给水平，保障原材料产业供应链安全稳定。用足用好国家鼓励进口贴息政策，扩大先进

技术、设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提升全省产业技术含量和装备水平。着力提升利用外资水平，扩大利用外资规模，重点投向文化旅游、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和公共设施领域。鼓励外资建设交通、物流、教育、医疗等设施。扩大金融业开放。加强对外贸人才培养、政策研究、舆情收集、决策咨询等服务。

第五篇 推动数字化转型，加快建设数字甘肃

抢抓数字时代机遇，推进经济社会数字化全面转型，逐步形成以新基建创造新消费、打造新产业、培育新动能、联接新丝路、优化新治理的崭新格局，为建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开放、高效能治理的“新甘肃”打造“新基座”。

第十六章 发展数字经济

加快新基建步伐。打造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通信枢纽、区域信息汇集中心和大数据服务输出地，加快以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优化骨干传输网络，建设兰州至成都第二路由等国家一级干线。健全基础网络架构，构建覆盖全省、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的信息通信网络。争取到2025年实现5G网络人口覆盖率达到50%以上。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完成IPv6规模部署。加强新技术基础设施和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区域智能计算中心，合理布局大数据中心，积极开展国际物联网骨干直联点、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前期工

作。发挥我省能源丰富、气候适宜的优势，积极争取在甘肃布局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国家枢纽节点。开展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和试点示范工程。

专栏 15 “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

1. 5G 基站和应用平台建设。建成 5G 基站 45000 个以上（甘肃电信建成 5G 基站 20000 个以上；甘肃移动建成 5G 基站 25000 个以上）。实施 5G 示范应用工程，聚焦智慧园区、智能制造、智能电网、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农业、智慧教育、智慧旅游等 5G 重点应用场景，打造 5G 试点示范标杆项目，培育 5G 创新应用项目。

2. 工业互联网建设。打造省级“公共基础平台+系统解决方案商+大型制造企业+第三方开发者”工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引导工业互联网平台增强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支撑能力，强化设计、生产、运维、管理等全流程数字化功能集成。

3. 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谋划建设创新基础设施，支撑特色产业发展。

4. 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建设线上线下融合的智慧教育设施，统筹建设网上教育资源平台；加快远程医疗能力建设，推进医疗卫生资源应急保障、传染病智能防控、疫苗智能管理等平台的建设。

5. 智慧物流建设。发展综合性智能物流平台，集聚整合分散的社会物流资源，支持物流企业提升信息化能力，加快构建县乡村三级智慧物流网络。

加强数字技术应用。积极发展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5G 等核心数字化技术。通过“互联网+”“人工智能+”等，加快信息技术在工业、交通、医疗、教育、文化旅游、物流等重点领域的应用推广。成立甘肃智慧交通实验室，加强智慧交通、车路协同、自动驾驶等方面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建立数字技术“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长效机制，努力打造大数据产业集群、大数据创新联盟，提升我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量级和水平。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能力和平台赋能水平。深入实施

“上云用数赋智”专项行动。大力发展智能机器人、无人机、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新型智能产品。高质量发展智能制造，促进钢铁、石化、稀土、能源、有色、建材等我省具有比较优势的行业与5G、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深度融合，加快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推进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和合作伙伴间数据互通和业务互联，实现网络化协同设计、协同生产、协同服务。推进大数据资源开发，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专栏 16 “十四五”数字经济重点建设项目

1. 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主要建设区域子中心、行业子中心、企业子中心。
2. 数字化转型伙伴专项工程。建设数字化转型服务公共平台，推出一批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服务举措，提供整体性解决方案、针对性金融支持、生态搭建等全方位、全链条服务。建立政企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和对接联动机制。
3. 东数西算基地建设。推动建设西北人工智能数据中心集群和人工智能数据治理基地，对现有数据中心按照智能计算的要求加以改造，利用电价和人力成本优势，面向东部地区提供人工智能算力支撑、数据标注、算法测试等服务。
4. 短视频上的甘肃。实施短视频+政务、短视频+文旅、短视频+美食、短视频+电商、短视频+丝路、短视频产业园区建设。
5. “如意云”建设工程。加快推进丝绸之路信息港云计算大数据中心建设，整合小散数据中心，实施统一管理，打造全省“一朵云”，建立数据中心准入验证与合规认证机制，形成全省信息基础设施“一张网”，建立省内公共云调度资源池，打造全省“一片池”。
6. 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国家枢纽节点。依托现有大数据中心，建设全省政务数据资源“一张图”、甘肃公共数据统一开放网站、甘肃省数据资产交易平台。
7. 人工智能产业基地建设。主要建设西部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人工智能通用算法公共服务系统、人工智能算法“沙箱”公共服务系统、人工智能算法开源社区、人工智能“东数西算”产业集群。
8. 数字丝绸之路国际文化传播基地建设。主要建设甘肃“一带一路”网、中国“一带一路”网多语言分中心、“一带一路”小语种舆情分析中心、丝绸之路短视频国际传播中心、数字丝绸之路指数研发中心、中国“一带一路”网小语种人才培养基地。
9. 信息化技术对传统产业改造。加快5G+工业互联网在省内工业企业“三化改造”中的融合创新应用，赋能省内石化、冶金、有色金属、煤炭、建材等传统重点产业转型升级，示范推广带动更多省内企业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

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打造大数据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着力培育一批数字化服务企业和创新应用企业。建设鲲鹏产线、全省宏观经济数字云图、清洁能源交易大数据中心体系。积极开展“东数西算”工程试点。到2025年，力争全省数字经济规模达到5000亿元。

第十七章 建设数字社会

提供便捷的数字公共服务。以网络化和网络平台为基础，运用信息技术，实现社会治理精准分析、精准服务、精准监督、精准反馈，促进政府管理和公共服务效率效能提升。聚焦5G重点应用场景，打造数字化综合民生服务平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提升全省居民数字技能，帮助解决老年人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困难。保障数据安全，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强化大数据在社会治理领域的应用，提升社会矛盾与社会问题的排查与处置效率。推动社会治理智能化，全面推行城乡网格化管理，实施村（社区）管理“网格化+信息化”全覆盖。

建设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完善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和感知系统，整合公共领域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推动城市数据智能决策、城市数据活化服务、城市系统安全保障创新示范，深化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争取国家在智慧城市、数字园区、远程医疗服务等领域部署一批示范工程。实施数字乡村发展战略，完善乡

村通信基础设施。加强乡村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和电子商务建设，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进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和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建设，加快农业全产业链的数字化转型。

第十八章 打造数字政府

加快公共数据开放。深化数据应用，推进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推动公共数据开放和基础数据资源跨部门、跨区域共享。促进政务数据库和公共数据库依法合规向企业开放，吸引更多数字产业落户。建立分工合作机制、数据汇聚更新机制，制定数据开放共享计划，加强数据资源的统筹管理，打通各级政府交换共享平台并推进耦合对接，提高服务协同治理能力。

促进政务信息化共建共享。推动全省政务数字化升级，整合各类政府部门信息化资源，建设统一服务社会的全省政务服务平台，推进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的数据平台建设，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着力构建以短视频政务为特色的“大服务”体系。完善甘肃省涉企政策精准推送和“不来即享”服务平台。建设网络化、数据化、智能化的全天候在线政府。

第六篇 健全基础设施体系，大幅改善发展条件

立足夯基垒台的关键阶段，切实加强补短板、强弱项，加快

构建覆盖城乡、功能完备、支撑有力的基础设施体系，增强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第十九章 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格局

构筑综合交通运输大通道。落实交通强国战略，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积极参与中巴经济走廊建设，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适度超前，更加注重质量效益，更加注重一体化融合发展，更加注重创新驱动，统筹布局交通基础设施，加快完善“两横七纵”综合运输通道，尽快形成“东连西出、南耕北拓”的发展通道，推进建设内通外畅、高效衔接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提升综合交通枢纽有效供给能力和运输服务质效，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打造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促进开放合作的枢纽通道新高地、支撑新发展格局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运输服务新高地。到2025年，基本建成布局合理的快速网络、服务完善的干线网络、广泛覆盖的基础网络，初步实现省内主要城市3小时到达全国主要城市，与相邻省际中心城市2小时直达，建成兰州都市圈1小时通勤网络。

建设快捷高效铁路网。以快速客运铁路建设、普速铁路提升改造为重点，聚焦提升东西向通道运能、补齐南北向通道建设短板，加快扩充路网规模，着力填补区域路网空白，提高省内铁路

服务覆盖范围，增强与华北、华中、华南、西南等地区的通达能力。着力构建以宝兰高铁、兰新高铁、兰张三四线为主轴，中兰、银西、兰合、西成等铁路辐射全域的快速客运网。加快天水至陇南铁路建设，推动平凉至庆阳铁路尽快开工，推进宝中等既有普速铁路改造提升，建设大能力铁路货运网。加快兰州至张掖三四线武威—金昌—张掖段等铁路前期工作。推进实施兰州铁路枢纽优化工程。支持有条件的城市发展轨道交通、建设市域（郊）铁路。

构建畅达普惠公路网。积极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统筹推进城市群快速网、国道省道干线网、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和城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构筑高效连通城市、广泛覆盖城乡、各等级道路有效衔接的畅达普惠公路网。按照“能通尽通”原则，推进国家高速待贯通路段建设和交通繁忙路段、共线路段扩容改造，加快实施城市群、都市圈快速通道建设。加强国省道、重要城镇过境路段和沿边公路提质改造，加快省际出口路段建设，实现内通外联。健全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有序实施乡镇通三级公路、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力争“十四五”末，全省高速及一级公路再增加 2000 公里，达到 8000 公里，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公路比重达到 85%。

完善航空服务网络布局。统筹推进枢纽机场、支线机场、通用机场建设发展，进一步完善“干支通结合、客货运并举”的航空服务网络。着力提升干支线机场为重点的民航基础设施保障能

力，加快推进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天水军民合用机场迁建、嘉峪关机场改扩建，新建临夏、平凉等机场，因地制宜发展临空经济。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为重点，开通城际空中巴士，积极参与“空中丝绸之路”建设。开通加密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等地区重要城市航线，打造京兰、沪兰和广深兰“空中快线”。推动运输航空与通用航空协调发展。

全面提升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聚焦交通运输服务系统性、效率性、服务性短板，以客运快速化多元化、货运重载化一体化、运输服务智能化精准化为重点，推进各种运输方式融合互补、协调发展，适应人民群众出行和产业发展新需求。推进城乡客运服务一体化，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加强城市交通拥堵综合治理，提升农村交通运输均等化服务质量。发展智慧交通，推

专栏 17 “十四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项目

1. 铁路。加快建设中卫至兰州、兰州至张掖三四线中川机场至武威段、天水至陇南、兰州中川机场综合交通枢纽环线、兰州至合作、西宁至成都等铁路，推动平凉至庆阳等铁路尽快开工，加快兰州至张掖三四线武威—金昌—张掖段等铁路前期工作，适时推进宝中铁路、西平铁路等繁忙路段扩能改造。

2. 公路。建成 G8513 平绵高速平凉（华亭）至天水段、武都至九寨沟段，G85 银昆高速彭阳至大桥村段，S25 静天高速庄浪至天水段工程。加快建设兰州、天水、酒嘉等城市绕城高速公路，积极推进 G30 连霍高速、G6 京藏高速、G22 青兰高速等国家高速繁忙拥堵路段扩容改造。加快 S36 临洮至康乐至广河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启动实施一批国省道提升改造、旅游公路和村组道路补强工程。

3. 民航。建成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和庆阳华池、武威民勤、甘南玛曲等通用机场，推进天水军民合用机场迁建，新建临夏、平凉机场等项目，加快推进武威机场、定西机场前期工作。推进榆中夏官营军民合用机场前期工作。有序实施一批通用机场以及直升机起降点。

4. 水运。重点推进黄河甘肃大河家至炳灵电站航运建设、黄河兰州城区段航道建设工程和黄河干流临夏州流域航道综合整治项目。

进综合交通数据中心和科创实验平台建设，用先进信息技术深度赋能交通基础设施。

第二十章 完善水安全保障体系

加强优质水网建设。坚持涵养水、抓节水、优配水、保供水、防洪水“五水共抓”，建设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网体系。建成引洮二期及配套城乡供水工程、甘肃中部生态移民扶贫开发供水工程。实施农村供水保障、现代节水农业综合改革示范和全省智慧水利项目。加快推进白龙江引水、引哈济党等重点水利工程前期论证，积极开展甘肃南部国家油橄榄基地供水工程建设。进一步优化供水网络体系，保障兰州新区、榆中生态创新城等重要增长极发展用水需求。

尽快补齐水利设施短板。围绕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着力缓解供水、防洪、水生态、信息化等瓶颈制约。完善重点工程配套体系，保障工程效益发挥。加快推进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和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逐步实现城乡供水服务均等化、一体化。实施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优化灌区输配水体系。实施中小河流和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推进重点城镇防洪达标建设，完善防洪非工程措施。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深化水管理体制变革。依法开展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的水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培育和规范水权

交易市场。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水利工程，支持优先获得新增水资源使用权。在保障农业用水和农民利益的前提下，建立健全工农业用水水权转换机制，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建设计量设施，健全农业节水激励机制。

专栏 18 “十四五”重点水利工程

1. 节水工程。开展景电、引大、昌马、靖会等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实施一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2. 供水工程。加快推进白龙江引水、引哈济党等重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论证。深入论证引大入秦延伸增效等工程功能定位，适时启动前期工作。
3. 防洪提升工程。推进白龙江、泾河、渭河等大江大河主要支流以及中小河流治理，有序建设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开展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以兰州市为重点，加快推进黄河干流二期防洪工程。

第二十一章 建设现代综合能源通道网络

推进重要电力通道建设。着眼构建适应高比例、大规模新能源发展的新一代电力系统，优化完善电网主网架，进一步加强省际断面联络，提升西北区域省间电网互济及资源配置能力。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和农村电网巩固升级改造，打造以特高压为骨干网络、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西部电网枢纽、新能源辐射中心。加快陇东至山东±800千伏特高压输电工程建设。推进河西第二条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前期工作，力争“十四五”开工建设。建成甘青断面武胜至郭隆输电工程、兰临输变电等工程。强化750千伏主网架建设，优化330千伏及以下电网网架。

完善能源综合输送网络体系。支持平凉至陇南煤炭运输通道

建设，满足陇东煤炭外运川渝等地区需求。推动嘉策铁路电气化改造、酒额铁路建设，提升北煤南运、蒙煤内运通道转运能力。大力推进煤炭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加强运行调节，保障煤炭安全稳定供应。加强天然气、成品油运输通道建设，拓展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积极推动西气东输三线中段、四线甘肃段和兰西成品油管道、庆渝成品油管道开工建设。

第七篇 加大改革力度，构建活力甘肃

坚持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发展中的难题，着力破除体制机制性障碍，发挥好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释放活力、增添动力。

第二十二章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在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基础上，加强模式创新，盘活国有资产，优化国有资本投向，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关键领域和优势企业集中。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促进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交叉持股、相互融合。以国有企业创新力提升，带动竞争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着力推进国企国资

转型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稳健发展。充分发挥新组建的省属十大企业集团功能作用，深化内部改革，释放改革红利，增强竞争力。深化国资监管职能转变，提升监管效能。对处于充分竞争领域的国有经济，通过资本化、证券化等方式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提高国有资本收益。改革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方式，增强企业活力动力。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健全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建立民营经济统计体系，着力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民营经济增速高于全省经济增速目标。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在市场准入、政务服务、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引导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培育具有规模竞争力和较强创新能力的优质民营企业群体。着力破解民营企业用地、用能、用人等实际困难，健全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制度机制，出台实施推动民营经济大发展、招商引资大突破一揽子政策措施，支持民营经济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加大民营企业家特别是年轻一代企业家培养力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保障民营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合法权益。畅通政企双向沟通渠道，建立健全企业诉求反映和政府政策传导高效联动机制，构建有利于形成亲清政商关系的政策体系。

第二十三章 建设现代化市场体系

开展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全面落实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加强产权保护，完善产权激励体系。依托全省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动自然资源、资产股权、环境权等各类公共资源市场化交易。完善丝绸之路知识产权港功能，建立服务“一带一路”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强化企业商业秘密保护。

加快推进要素配置改革。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引导各类要素协同向先进生产力集聚。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增存挂钩、增减挂钩长效机制，转变土地开发利用方式，积极盘活存量低效用地和闲置土地。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前提下，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建立补充耕地指标交易平台，促进资源优化配置。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努力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建立健全天然气上下游价格传导机制。扩大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完善居民阶梯水价制度，科学制定并动态调整用水定额，落实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的新型监管机制。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进信用信息共享。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和告知承诺制，健全和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大力推进实施“信易贷”等“信易+”工

程。加强信息安全和个人隐私保护。加快征信市场建设。

第二十四章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在加强政府债务风险和系统性金融风险防控基础上，积极利用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促进重大项目建设。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用好政府基金，撬动社会投资。出台激励措施，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创新融资机制。深化地方金融机构改革，提高中小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治理能力，积极补充资本金，优化信贷结构，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功能。营造金融科技生态，提升金融科技水平，增强金融普惠性。健全地方金融体系，发展供应链金融，用好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发展新型融资方式，努力满足不同类型融资主体资金需求。提高企业进入资本市场的能力，鼓励优质企业上市，给予上市前期资金支持。盘活上市公司资源，优化上市公司结构和发展环境。

建立现代财税制度。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对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基础设施、乡村振兴、生态环保、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的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性预算统筹衔接，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健全省以下财政体制，落实中央税制改革部署，

健全地方税、直接税体系，完善税收制度，深化税费征管制度改革。健全社会保险、非税收入征管体系。优化政府引导基金体系。

第二十五章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压减行政许可事项，大力整治各类变相审批，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企业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聚焦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惠企政策落实、群众满意度提升，加快审批速度，提升网办深度，拓展“不来即享”覆盖面，延伸服务链条，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推进可享政策和服务扩面提标。

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把建设一流营商环境作为各级政府最大责任，坚持一切模式都可以探索、一切机制都可以建立的理念，推动形成居民增收、企业增利、财政增收的良好发展环境。对标国内一流标准，持续推动营商环境大提升，以诚信高效、公平竞争、开放合作、透明安全的营商环境吸引企业聚集。实施稳企行动，建立全方位服务机制。建立“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长效机制，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发挥学会、商会、行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增强市场活力。

提升政府监管能力。推行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和“双随机、一

公开”监管，提高精准监管、智慧监管能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适应服务经济发展增长趋势，促进市场监管转型，实现市场监管的主要对象由商品为主向商品、服务并重转变。加强对数字经济、食品、药品、金融等领域监管。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第八篇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省工作的重中之重，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努力实现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二十六章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要任务，对脱贫县设立5年过渡期，严格落实“四个不摘”，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并逐项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节奏、力度和实效，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推动“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重点监测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以及饮水安全状况，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分层分类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

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持续加大就业和产业帮扶力度，继续完善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切实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

接续推动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加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工作、规划、任务、项目、考核的有效衔接，在政策、举措、项目、资金、组织、生态、队伍等方面形成系统集成的工作体系。做好财政投入政策、金融服务政策、土地支持政策、人才智力政策有效衔接。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稳固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提升扶贫车间生产能力。加大脱贫人口职业技能培训力度。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就业援助。争取更多脱贫县纳入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自主选择部分脱贫县作为我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坚持扶志扶智相结合，激励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勤劳致富。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织密兜牢丧失劳动能力人口基本生活保障底线。

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把产业振兴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根本之策。以脱贫县为单位规划发展乡村特色产业，依托乡村特色优势资源，打造农业全产业链。积极引进和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拓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农村康养、电子商务等新模式、新业态。实施“千企兴千村”行动，

支持企业通过市场机制与农民联营，参与乡村振兴建设。

第二十七章 提升现代丝路寒旱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巩固提升国家种子基地生产保障能力。实施新一轮现代种业提升工程，依托省农科院、甘肃农业大学和育种龙头企业技术力量，促进技术、人才、资金、资源集聚，形成种业创新合力。加快小麦、玉米、蔬菜、中药材等优质专用品种选育，扩大制种面积，建设国家优质种子基地和种质资源库，提高国家种子生产保障能力。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实施畜禽改良计划，谋划建设猪、牛、羊、鸡等畜禽种质资源库。

大力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实施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壮大陇中陇东黄土高原区旱作高效农业，加强旱作农业生态示范区建设。提升河西走廊节水戈壁生态农业规模，将有条件的戈壁改造成超大规模蔬菜生产基地，成为“一带一路”特色农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加快黄河上游高原生态循环农牧业和特色种养殖业发展，促进农牧区生态、生产、生活相协调。做大做强陇东南现代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和山地特色农业。建设智慧农业，壮大“牛羊菜果薯药”等特色产业，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加大外引内培力度，促进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发展，提高农产品产地加工比例。加强农产品品牌建设，提高“甘味”品牌影响力。

加快农业现代化示范园区建设。以县为单位开展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努力提升园区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机械化水平。走龙头集中、技术集成、要素集聚、保障集合的园区集约化发展路子，建设一批布局合理、生产标准化、产业集群化、产业链延长化的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推动农业园区向多功能发展转变。坚持以绿色环保标准打造农业产业园区，创立绿色品牌，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流动生产率，推动建成一批国家级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专栏 19 “十四五”农业现代化示范园区建设重点

1. 建设现代种业产业园区。培育壮大种业企业，开展玉米、瓜菜、花卉、马铃薯、中药材等种业产业园创建，构建育繁推一体化产业体系，推进全产业链创新，大幅提升制种育种供给能力。
2. 建设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区。立足现有产业园区生态循环基础，优化集成农业资源高效利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技术，创建一批生态循环农业产业园区。
3. 建设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在建设好临洮县、安定区、肃州区和宁县四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的基础上，再申报创建一批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4. 建设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在建设好民乐县、凉州区、临夏县、肃州区、永登县、天祝县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将更多县区创建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5. 创建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以定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核心，联合省内其他园区，创建国家现代丝路寒旱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6. 建设现代畜牧业产业园。以牛羊产业为主、猪禽产业为补充，按照区域化、标准化、规模化和集中连片的原则，创建一批软硬件符合要求的现代畜牧业产业园。

构建现代产销体系。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为引领，积极探索推进供销合作社、农民合作社、合作金融“三位一体”的农村产业发展模式，构建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提高

农业综合效益。以冷链物流、产地直供、生鲜电商等构建“田间—餐桌”农产品产销新模式，打造便捷高效的农业产业供应链。加快区域性综合市场、专业市场、产地集散市场和农产品营销网络建设。发挥各级各类产业产销协会作用，建立健全特色农产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体系，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努力形成特色农产品区域产地集散中心、价格形成中心、信息发布中心、仓储物流中心。

专栏 20 “十四五”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重点工程

1. 现代冷链物流工程。强化肉类、生鲜果蔬等冷链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冷链物流朝网络化、标准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加强“互联—物联”冷链食品大数据体系建设。
2. 国家戈壁农业基地建设工程。建设集科研、育种、观光于一体的智能化设施农业创新基地。
3. 农牧交错区草食畜产品交易基地建设工程。发展牧区养畜、农区育肥产业模式，推动青藏高原、内蒙古高原畜产品在甘交易，打造西北最大的草食畜产品综合加工交易中心。
4. 打造优质食用油和肉类生产储备基地。推进食用油产业现代化，强化品牌和标准体系建设，推进油料油脂产、加、销、储融合发展。依托我省肉类产业基础，大力建设牛肉、羊肉和猪肉市场和储备基地。
5. 打造优质奶源基地。以河西走廊、甘南、临夏等地奶业优势区为基础，加快打造优质奶源基地，实施一批以伊利制造为代表的乳制品精加工项目，建设黄金奶源基地。
6. 丝绸之路农产品内陆口岸建设工程。建设西北地区粮食及农副产品出口重要内陆港，扩大甘肃良种、特色农业产品出口。
7. 草产业培育工程。打造黄土高原区、河西走廊区两大饲草产业基地和农牧交错区草畜产业融合带，逐步形成西北乃至全国的重要优质饲草生产供应基地。大力发展草食畜牧业，争取成为草地农业试验区。
8. 沙产业培育工程。发展沙生植物种植、研发、加工、储运、销售体系，壮大沙产业经济，拓展沙产业新业态。
9. 花卉产业培育工程。促进花卉培育、种植、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发展特色花卉产业集群。
10. 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打造与大景区联动的景村一体化旅游综合体，开发 300 个左右在全国有示范意义的文旅赋能乡村振兴样板村，建设长城、长征、黄河、丝路甘肃段 4 条国际知名、国内著名风景廊道和景观道，10 条左右西部知名乡村风景道，60 条左右省级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00 条左右地区级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形成“三融”（农文旅融合）建点、“三化”（净化、美化、绿化）连线、“三生”（生活富、生产优、生态美）兴面的发展格局。

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农产品批发和乡村旅游，重点建设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农村产业融合先导区和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培育农业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发展观光农业、体验农业、创意农业。加强农业与教育、文化、健康养生等产业深度融合，促进农业生产全环节升级、全链条升值，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

第二十八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强化乡村建设规划引领。把乡村建设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乡村规划在乡村建设中的龙头作用，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科学编制乡村布局调整总体规划和乡村建设详细规划，努力将乡村建设与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功能完善、公共服务提升结合起来，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加强市县国土空间规划衔接，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等不同类型的整体谋划、分类推进。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分类推进村庄建设，发展中心村，保护特色村，整治空心村。争取国家支持生态移民和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养行动，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以县为单位，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梯次推进、差异考核，确保每个市州有走在前列的县、每个

县有走在前列的乡镇、每个乡镇有走在前列的村。在中心城镇、交通干线、产业园区、沿江沿河地区等优先实施乡村建设。“十四五”期间每年建设1000个以上乡村建设达标行政村，发挥示范带动效应。

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健全乡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大力改善农村村组道路、村内道路通行条件，加快农村出行公交化步伐，加大农村产业路、旅游路建设力度。加强农村防洪、灌溉等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全面提升供电能力。推进燃气下乡，支持建设安全可靠的乡村储气罐站和微管网供气系统。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推进房屋清洁供暖。支持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管护和运营。

发展城乡一体的公共设施。加快推进形成县域统筹规划布局、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的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城乡公共设施一体规划、一体建设、一体管理。推动污水垃圾收集处理城乡统筹，加强城乡农贸市场一体化改造，推进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和乡村旅游路产业路城乡联结。促进市政供水供气供热向城郊村延伸。统筹城乡公共文化、体育和卫生医疗服务设施一体化布局，推动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资源在县域内实现优化配置，加快建设城乡教育联合体和县域医共体。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挖掘乡村历史文化资

源，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全域无垃圾行动成果，提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污水治理水平。鼓励各类企业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健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进厕所革命，治理生活污水，清理乱搭乱建，全面提升村容村貌。开展村镇绿化亮化行动，加快改善乡村生态环境质量和农村景观面貌，逐步形成村在林中、路在绿中、房在园中、人在景中的田园风光。

第二十九章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创新城乡一体化管理模式，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健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机制。建立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形成企业和农户优势互补、分工合作的格局。发展数字普惠金融，健全农村金融体系，创新金融服务“三农”方式。扩大农业保险品种和覆盖面。

加快农村土地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和保障政策，探索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推进闲置宅基地、废弃的集体公益性建设用地转变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积极探索和推进建设用地、补充耕地指标跨区域交易。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

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创新农村集体产权实现形式，将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深化农村水权林权改革，完善农村水价水费形成机制和工程长效运营机制。

第九篇 优化全省国土空间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抢抓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机遇，落实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培育壮大区域经济增长极，推动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发展格局。

第三十章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布局

开发“一横两纵六区”城市化地区。加强以西陇海兰新经济带为横轴，呼包银—兰西拉经济带、庆平天陇经济带为纵轴，兰白、酒嘉、张掖、金武、天成、平庆为重点的城市化发展格局的构建。以基础设施为先导、特色优势产业为支撑、区域中心城市为依托，走集约利用、集聚发展道路，引导人口和产业相对集中分布，产业相对集中布局。突出区域特色，强化区域和区际联系，加强优势互补和错位发展，增强区域产业配套能力，形成若干产业高地。

建设“一带三区”农产品主产区。持续推进沿黄农业产业带、河西农产品主产区、陇东农产品主产区、中部重点旱作农业区建设。因地制宜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和农业资源开发方式，调整结构、增加产量、提高品质，推进优势产业向优势产区集中。改善生产条件，推动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着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业效益和农民收入。

巩固“四屏一廊”重点生态功能区。以修复生态、保护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供给为主要任务，持续巩固提升河西祁连山内陆河生态安全屏障、南部秦巴山地区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甘南高原地区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屏障、陇东陇中地区黄土高原生态安全屏障和中部沿黄河地区生态走廊，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多元化路径。

第三十一章 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

建设兰州—白银经济圈。加快建设以兰州为中心，白银、定西、临夏为腹地，辐射周边地区的兰白经济圈。支持兰州市完善规划布局，拓展功能范围，促进以城聚产、以产兴城，提升产业和人口集聚能力，提升省会城市综合实力和承载能力。统筹兰州主城区、兰州新区和榆中生态创新城发展，形成布局合理、相互支持、合力发展的良好态势。发挥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发展引领作用，集中创新研发，努力建设成为国家先进制造业基地、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发挥白银有色金属

冶炼优势，建设有色金属加工、物流等产业链。扩大定西“中国药都”“中国薯都”“西部草都”品牌影响力，建设全国马铃薯和中药材种业基地。推动临夏民族用品、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打造民族用品生产加工基地。加快推动兰白定临一体化发展。

加快河西走廊组团发展。着眼河西走廊整体发展，促进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统筹推进河西走廊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发展，提升武威陆港、嘉峪关空港、敦煌空港经济效益，建设河西走廊生态经济带。推动酒嘉双城经济圈建设，提升新能源、冶金新材料、装备制造、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支撑力。加快张掖特色农畜产品加工，积极发展高效节水、制种、绿色有机农产品加工业，推动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打造宜居宜游宜商生态城市。促进金昌武威城乡融合和组团发展，加快新材料新技术研发和集约化生产，构建有色金属和新材料产业集群，积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文化产业、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加快敦煌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建设。

促进陇东南协同发展。依托关中平原城市群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以创新驱动发展为动力，以完善交通基础设施为先导，以特色产业为重点，以延续中华文脉、体现地域风貌为特色，促进天水、平凉、庆阳、陇南、甘南协同融合发展。加快壮大电子信息、电工电气、装备制造、文化旅游等产业，着力推动煤电化冶、农产品加工等特色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油气煤等资源深度开发利用，打造国家能源化工基地、特色文化旅游保健养生基地、

西部先进装备制造基地、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

第三十二章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发展

增强欠发达地区发展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加大人才支持和社会帮扶力度，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推进易地搬迁大型安置区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安置地公共服务承载能力。在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农村产业配套设施和林业生态建设等方面，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模式，努力增加脱贫地区居民就地务工收入。

支持革命老区发展。支持陕甘宁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发展，支持庆阳市在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中走在前列。加快推进革命老区铁路、高速公路、支线机场建设，加强农村道路建设，完善交通骨干网络，大幅提升老区道路通达率。强化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深度开发红色、生态、文化等旅游资源。用足用好国家赋予革命老区的特殊政策，加大对革命老区在项目、资金、物资、信息、人才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推动民族地区发展。立足民族地区资源禀赋，优化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科学确定产业发展定位。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牧业，提升高原特色养殖业规模和效益，传承和创新发展民族医药及其相关产业，支持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推动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劳动力职业培训全覆盖，促进民族地区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加大干部人才培养

和加强交流挂职力度。

推动资源地区转型发展。深入推进重点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和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工程。统筹城矿协调发展，促进资源开发与城镇发展、生态保护相协调。加快构建绿色高效的资源开发模式，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水平。进一步延伸资源型产业链条，加大对资源型地区传统优势产业技术改造支持力度。实施多元化产业培育升级行动，因地制宜培育特色新型产业集群，增强资源地区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十篇 增强城市综合支撑能力，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加快推动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走城乡融合、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之路，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促进全省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第三十三章 提升城市品质

明确城市发展功能定位。遵循城镇化发展规律，明确中心城市、其他地级城市、县城和城镇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构建现代城市发展体系。打造以西陇海兰新线为主轴，以兰州为中心、省内其他市州城区为支撑、多个县城为节点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提升区域中心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在河西走廊、陇东南分别形成经济总量占比高、综合承载能力强、创新发展动能强、区域带动作用强的多个经济中心，培育新兴都市圈。优化市辖区

规模结构和重大生产力布局，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支持节点城市发展，完善市政公用设施和居民区周边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繁荣居民区配套商业圈。因地制宜建设体现陇上风貌、文化脉络、民族特点、历史记忆的美丽城市。推动人口相对集中、特色鲜明的小城镇发展，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

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深入挖掘并统一规划城市闲置资源。集中改造一批老旧小区，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引导发展社区便民服务。加强城市防涝防洪设施建设，增强城市安全发展能力。改造一批老旧厂区，通过利用工业遗产和发展工业旅游等方式，发展双创空间、新型产业空间和文化旅游场地。改造一批老旧街区，引导商业步行街、文

专栏 21 “十四五”集中解决的城镇重点问题

1. 解决城镇教育“大班额”问题。通过增加土地、资金和师资，足额保障教师编制，在“十四五”末全面消除城区56人以上“大班额”。
2. 解决城镇医疗配套不足问题。加大投入力度，完善城市社区医疗服务基础设施，配备必要医疗设备和全科医生。
3. 解决城镇交通拥堵问题。加大数字道路建设投入，优化路网结构，强化交通管理，发展智慧交通，提升交通运行效率。
4. 解决城镇基础设施补欠账问题。多元筹资集中解决城市污水处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供水普及、燃气普及和老旧小区改造等问题。
5. 解决城镇违法建筑问题。采取清单化、销账式解决违法建筑丛生问题，通过大清理进行大治理。
6. 解决城镇高层建筑消防问题。强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治理措施，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加强财政资金支持，完善消防基础设施和消防设施配备，加快提升高层建筑消防能力。
7. 解决城镇环境治理问题。围绕市容环卫保洁和生活垃圾分类，做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置、机械化清扫等工作，专项整治公共场所“牛皮癣”现象，科学规划设计户外广告设施和门头牌匾。
8. 解决城镇产业薄弱问题。积极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府全方位服务能力，做实产业园区，培育和引进符合产业政策的企业，逐步增强城镇产业发展能力。

化街、古城古街成为市民消费升级载体，因地制宜发展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打造一批特色街区。改造一批城中村，探索在政府引导下工商资本与农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环境质量。

推进新型城市建设。统筹城市建设与管理，注重城市功能和品质提升，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陇原特色城市。加快建设智慧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完善市政管网和排水防涝设施，有序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避险防治，提高城镇安全水平。建设低碳城市，最大限度利用自然生态资源和自然景观建设绿色生活城市。优化城市交通系统，完善公交专用道、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网络，提高城市生活便利度。建设更加便利老年人的过街设施、活动场所和休息设施。健全停车场、智能快件箱、社区菜市场等便民设施。扩大普惠性养老、幼儿园和托育服务供给。提高城市绿化覆盖率，打造一批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积极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注重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提升城市文化品位。

增强城市治理能力。以提升市民满意度、幸福感和获得感作为城市管理的出发点、落脚点，建立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提升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系统化、整体化加强城市维修管护，协调多部门进行一体建筑改造和马路开挖，尽量减少对市民出行和生产生活的影响。加强交通综合整治，着力解决兰州、天水等

城市交通拥堵问题。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落实财政转移支付和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提升公共服务全覆盖水平，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未落户常住人口。

第三十四章 完善新型城镇化载体

加快兰州—西宁城市群建设。积极融入国家新型城镇化发展

专栏 22 “十四五”兰州—西宁城市群十大重点专项合作行动

1. 综合交通互联互通专项合作行动。共同完善兰州—西宁城市群铁路骨干网络，推进两省公路网建设，构建连通两省及国内外重要城市的“空中丝绸之路”。
2. 生态环境联防联控专项合作行动。坚持以流域综合治理和山地生态系统保护为重点，共同维护黄河上游地区生态安全，协调做好黄河、湟水河、大通河等河流水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
3. 绿色循环产业体系建设专项合作行动。以绿色高效、清洁低碳为目标，加快传统优势产业改造升级，培育壮大绿色新兴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支持两省制造业发展，推动两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4. 对外开放专项合作行动。共同打造西北物流基地。深化经贸合作交流。推动兰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提高展会、赛事知名度。
5. 市场一体化专项合作行动。强化行政执法信息依法公开和共享，培育发展区域信用服务市场。建立一体化市场秩序机制，加快区域要素交易市场建设。推动市场监管、税务、就业等部门信息共享、资质互认、品牌互认、执法互助，维护市场公平和市场秩序。
6. 能源资源专项合作行动。推动两省大型能源装备骨干企业参与新能源装备生产基地等项目建设，共同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新能源基地及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基地。提升“西电东送”骨干通道能力。利用共有的水资源，加快推动一批抽水蓄能电站开工建设。
7. 公共服务协同共享专项合作行动。积极开展各类教育合作，加强医疗技术和卫生人才交流合作，逐步建立协同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传染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推进社保政策互相对接，探索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应急事务协调处理机制。
8. 城乡建设专项合作行动。合作建设一批独具魅力、彰显活力的黄土高原、青藏高原美丽城镇。共同建立规划许可、项目管理、风险管控、城镇治理等制度体系。
9. 农业农村专项合作行动。共同发展富硒农业、旱作农业、设施农业、中藏医药产业。加强特色动植物资源、中藏药等资源整合和品牌创建，共同组建生物产业联盟，打造城市群产业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在两省交界区联合建设一批美丽乡村示范村。
10. 重大发展平台共建专项合作行动。支持兰州、白银共同建设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共同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支持兰州新区尽快成为西北地区经济增长极，增强与西宁互动发展。

大格局，推动兰州—西宁城市群成为区域发展重要载体，积极参与和推动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建设兰白都市圈，以兰州为中心打造“一小时经济圈”。充分发挥兰州新区西北地区重要的经济增长极、国家重要的产业基地、向西开放的重要战略平台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的作用，支持兰州新区做精做强主导产业，探索与发达地区共建园区。高起点建设榆中生态创新城。加快建设红古—民和经济合作示范区。加强兰西城市群与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交流互动，共同推进西北西南紧密合作。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坚持以产兴城、以城带产、产城融合，实施产业强县行动，培育一批经济总量过百亿元的县市。加快以县城为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统筹县域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每个县重点培育2—3家高起点、高标准的龙头企业，打造一批结构合理、链条完整的特色产业集群。合理确定县级财政支出责任和相应分担比例，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健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推进具备条件的县改区设市步伐，积极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开展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促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聚集提质增效。支持敦煌、榆中等市县围绕县城新型城镇化开展先行示范。

专栏 23 “十四五” 县城新型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重点工程

1. 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工程。优化医疗卫生设施、教育设施、养老托育设施、文旅体育设施、社会福利设施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等 6 项任务。建设标准化的疾控中心、公办幼儿园、养老床位和体育公园。打造综合性多功能的社区生活服务站。

2. 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工程。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县城公共厕所等 3 项任务。

3. 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工程。推进市政交通设施、市政管网设施、配送投递设施、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和县城智慧化改造等 5 项任务。加快 5G 网络向县城延伸覆盖，推进交通、电网、水务等市政公用设施智能化。

4. 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冷链物流设施和农贸市场 3 项任务。健全检验检测认证中心、技术研发转化中心、智能标准厂房、便企政务服务中心、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等。

第十一篇 坚持生态立省，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强化能源资源节约，持续加大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力度，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坚固绿色发展底板，建设山川秀美、生态良好、环境优美的新甘肃。

第三十五章 持续推动祁连山生态保护和治理

增强祁连山水源涵养功能。全面保护祁连山河西走廊地区森林、草原、河湖、湿地、冰川、戈壁等生态系统，加快建立祁连山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祁连山沿山浅山区生态保护，提升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加强绿洲湿地生态保护恢复，提升祁连山水源涵养能力。加大山丹马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

增强祁连山水源补给功能。实施祁连山人工增雨雪工程，增加区域内降水量。

全面改善祁连山生态。开展祁连山及沿山地区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加强林草植被建设，提高林草覆盖率，减少水土流失。实施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固沙防沙治沙工程，构建河西走廊荒漠化、沙化综合防控体系。建立野生动物监测体系，加大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保护，保护生物多样性。对祁连山核心区采取自然休养、减畜禁牧等措施，引导超载人口有序转移，减少人为扰动，减轻自然生态系统承载压力，提升生态自我修复功能。强化祁连山矿山生态修复治理，严控水电开发，加强对现有水电设施下泄生态流量监管，依法依规推进旅游开发。实施八步沙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民勤生态示范区，加快推进黑河、疏勒河、石羊河等重点流域生态治理与修复。

建立生态环境治理长效机制。巩固祁连山生态环境整治成果，强化和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加强区域水资源管理，优化水资源利用。建立健全祁连山生态补偿机制，促进祁连山生态长效治理。实施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

第三十六章 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提升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功能。全面实施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草原综合治理等重大生态工程，提升黄河上游水源涵养能力。实施黄河首曲等若尔盖国家公园甘肃段重大项目，打造高海

拔地带重要的湿地生态系统和生物栖息地。加强太子山、莲花山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生态保护能力。实施渭河源生态保护综合治理工程，着力提升渭河源区水源涵养补给功能。引导和支持牧区劳动力转移，严格落实草原禁牧、轮牧措施，推动“以草定畜定牧定耕”，促进草畜平衡。推进玛曲、碌曲黑土滩等退化草原和沙化草原综合治理。

加强陇中陇东黄土高原水土保持。推进黄河中上游水土保持及生态修复。以减少入河入库泥沙为重点，积极推进坡耕地综合整治、小流域综合治理、淤地坝等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以董志塬等塬区为重点，实施陇东黄土高原“固沟保塬”治理，加强子午岭、六盘山和渭河源区等区域水土保持。强化林草植被恢复，持续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切实巩固建设成果。强化黄土高原水蚀风蚀交错、农牧交错地带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转变传统农业生产方式，积极发展现代旱作农业，推动从过度干预、过度利用向自然修复、休养生息转变，改善陇中陇东黄土高原地区生态面貌。

推进流域综合治理。积极推进黄河干流河道综合治理，实施黄河之滨治理提升工程。加快黄河上游重要支流流域的保护和治理，保障黄河径流稳定与河流健康，加快渭河、泾河、大夏河、洮河等黄河支流生态保护与治理，稳步提升黄河上游水系补水功能。着力提升干支流防洪能力，强化综合性防洪减灾体系建设和灾害应对能力，构筑黄河安全稳固防线。落实“河长制”，开展

河流健康管理，加强河湖空间和水域岸线管控。积极参与建设沿黄生态带，全面提升沿黄生态功能。探索建立横向生态补偿机制，积极开展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试点。

专栏 24 “十四五”甘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重点

1. 甘南黄河水源涵养区治理。以增强水源涵养能力为主导，积极推动以若尔盖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有效恢复和保护高原湿地。

2. 祁连山水源涵养区治理。以增强水源涵养能力为核心，促进以祁连山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综合治理退化草场，加大冰川和积雪保护，提高森林质量，加强湿地保护和水土保持，做好科技支撑等。

3. 陇东陇中黄土高原综合治理。以治理水土流失为重点推进“固沟保塬”综合治理，有效保护和恢复林草植被，结合工程措施，开展流域综合治理。实施一批水源涵养提升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污染综合治理工程、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工程、重大水利工程、水资源监测体系等。

4. 中部沿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区建设。综合治理中部沿黄地区工业污染、农业面源污染和生活污染。

5. 甘肃沿黄高效农业产业带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行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建设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着力在有机绿色农产品种植、标准化生产与示范、品牌农产品提升和特色农产品生产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6. 黄河干支流保护与综合治理。打造黄河干流、渭河、庄浪河、马莲河、祖厉河、大夏河、洮河等河流的滨河绿色廊道，推进黄河湿地保护修复。

第三十七章 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积极实施退耕还林还草、三北防护林、退牧还草等国家重点生态工程，加大宜林荒山荒地造林力度。全面推行林长制，推进天然林保护与修复，实施国家储备林项目，统筹生态修复、国土绿化、特色产业发展。实施人工种草、草田轮作，加快退化草原治理。

专栏 25 “十四五”生态保护和治理重点

1. 河西走廊生态保护和修复。实施河西走廊锁边防风固沙工程，强化主要沙地边缘地区生态屏障建设，开展石羊河、黑河等河湖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2. 祁连山国家公园建设工程。加大祁连山生态保护修复力度，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动态监测评估体系，建立生态保护长效机制，保护祁连山自然生态系统的原真性、完整性。

3. 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工程。加大基础设施、生态廊道、科研监测、生态保护补偿等方面投入，完善监测指标体系和技术体系，加强以大熊猫为核心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实现自然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4. 若尔盖国家公园建设工程。重点实施甘南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恢复退化湿地生态功能和周边植被，提升湿地水源涵养能力，打造高海拔地带重要的湿地生态系统和生物栖息地。

5. 秦岭生态保护和修复。切实加强天然林及原生植被保护，开展退化林分修复、森林抚育，积极推进生态廊道建设，扩大野生动物保护，保护生物多样性。

6. 古浪八步沙区域生态治理。以保护和改善沙区生态为重点，全面进行固沙治沙、综合整治，推进示范项目建设，努力将古浪八步沙区域生态治理项目区建设成为沙区生态恢复示范基地。

7. 民勤生态示范区建设。建设生态治理监管、生态产业发展、全域深度节水、生态制度创新、生态文化建设的示范高地。进行全域深度节水，大力发展生态产业，实施生态治理保护工程。主要建设防沙治沙工程、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现代农业产业园工程、优势特色产业建设工程、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等。

8. 长江上游嘉陵江生态保护和治理。加强嘉陵江流域上游水源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提高水源涵养能力。采取封禁与人工补植补种相结合的措施，加强污染治理。重点开展“两江一水”地区山区河道生态保护。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推进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协同治理，推进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减排。实施大气污染综合管控，稳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加强水源地保护，保障城乡居民供水用水安全。推进城区污水管网全覆盖，加快城市污水处理设施扩容提标改造，巩固提升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果。推进美丽河湖建设。加强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和安全利用，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和土壤污染治理，大幅减少白色污染。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

收集处理。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加强固体废弃物、重金属污染防治，强化放射性污染防治。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专栏 26 “十四五”改善生态环境质量重点

1. 改善水环境质量。统筹重点流域和湖泊点源、面源污染防治和河湖生态修复，实施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重点实施黄河甘肃段及其支流、内陆河流域、长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深入实施水质不达标河段治理工程，因地制宜实施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

2. 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加强可吸入细颗粒物、臭氧协同控制，加强大气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减排。推进金昌、嘉峪关、兰州、白银、天水等重点城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程。

3. 土壤环境治理。以全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为基础，持续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预防、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重点项目实施，有效管控土壤环境风险。

4. 重点区域林草修复工程。针对全省重点沙区，推进防护林体系建设、退化草原修复、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退耕还林还草，进一步增加林草植被盖度。

5.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全省出入境河流断面、环境风险点分布、流域水环境现状、环境风险防控工程设施及环境应急能力现状调查。推进石油开采、化工、有色等大型企业、产业基地、园区的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和处置设施配套建设。开展钢铁冶炼等工业炉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试点。

6. 医废危废处理处置。合理布局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和场所。提升大修渣、铝灰、煤焦油等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实施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升级改造工程，提升医疗废物处置能力。

7. 城镇污水处理提质扩容。开展城市（县城）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工程，进一步完善污水收集管网、继续开展老旧管网改造工程提高污水收集率，提升污水再生利用和污泥无害化处理能力。加大重点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改善城镇居民生活环境。

加强资源节约利用。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进一步降低能耗强度，严格控制能源消费增速。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强化节能审查与监察，加快推动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与数据应用。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推进建设用地多功能开发、地上地下立体综合开发利用，促进空置楼宇、厂房等存量资源再利用。加强矿产资源节约和管理，强化规划管控，加强复合矿区

开发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实施深度节水、极限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健全省市县三级行政区域用水总量、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推进城镇节水降损行动。加强再生水、苦咸水和矿井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多元、梯级和安全利用。在严重缺水地区适度削减地下水开采量、扩大雨水资源利用、强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突出农业和工业节水，加强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促进节水技术转化推广，推动技术成果产业化。到2025年，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初步建立。

提高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制定实施国家2030年碳排放达峰甘肃行动方案。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进一步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积极发展绿色建筑，加快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严格执行国家节能强制性标准，持续推进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大力推广清洁能源汽车，加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低碳化处理。倡导低碳出行、循环利用等环保生活方式，深入开展反过度包装行动。开展“零碳”城市建设，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探索自然资源价值核算和价格形成机制，适时推动用能权、碳排放权、自然资源资产交易。

第十二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着力推动文化强省和旅游大省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以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全面落实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提升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平台功能，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实现文化旅游资源大省向文化强省和旅游大省迈进。

第三十八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切实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全省各级党员干部、教育人民群众、推动工作实践。加强甘肃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中心、高等院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强新型高端智库建设，深入开展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宣讲等。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文化工作。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引导人们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坚守共同理想、实现共同理想的信心和决心，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深化对甘肃精神的研究阐释和实践传承，弘扬八步沙“六老汉”三代人治沙群体的新时代愚公精神和敦煌研究院文物保护利用群体的莫高精神。建好用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施文明建设工程，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抓好

思想政治教育。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志愿服务建设、诚信社会建设、网络文明建设，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不断提高人民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弘扬诚信文化，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环境。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促进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加强网络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净化网络环境。

第三十九章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实施陇原文艺高峰攀登工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打造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经典佳作。实施重大文艺精品创作工程，突出戏剧、文学、音乐、美术、书法、影视等创作优势，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强化精品创作生产保障力度。实施历史和现实题材文学创作工程，加强对文学、剧本、音乐、舞蹈等原创性、基础性环节扶持力度，奠定艺术门类繁荣发展基础。推动文艺与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媒体有机融合。深入实施优秀剧本孵化工程，建立健全文学创作与影视剧本联动机制，加强剧本创作生产，鼓励支持西部题材影视剧和甘肃本土纪录片剧本创作。建立健全扶持文艺创作生产长效机制，加强文艺创作研究机构、培训基地等建设。打造具有甘肃标志性的文化艺术项目，组建全省剧院联盟和演艺联盟，培养活跃各市州演出市场，为基层群众提供高质量

演艺产品，加快精品剧目数字化改造提升，促进精品剧目多业态演出传播。

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加快智慧广电和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市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发挥新媒体平台在宣传推广、文化传播、舆论引导中的作用，讲好甘肃故事，传播甘肃声音。以互联网思维优化资源配置，把更多优质内容、先进技术、专业人才、项目资金向互联网主阵地汇集、向移动端倾斜。做大做强网络平台，加大主流媒体投入力度，不断增加网络平台聚合能力。推动主流媒体占领新兴传播阵地。充分运用商业平台，加强技术、渠道、载体等方面合作。

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和智慧广电工程，引导优质文化资源和文化服务更多地向农村倾斜。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建设“书香陇原”。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实施重大文化设施和文化项目，抓好基层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和档案馆建设，加强文化文艺场馆和文化创意综合体改造提升，提高场馆环境品质。加强基层应急广播体系和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鼓励民间创办文化文艺场馆。

保护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加快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和长城、长征、黄河等国家文化公园甘肃段“一区三园”建设，重点

推进管控保护、主题展示、文旅融合、传统利用“四类功能区”和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融合、数字再现“五大工程”建设。用好甘肃先祖、先贤、先河、先烈文化，实施优秀传统文化浸润工程，放大历史、人文资源价值。深度参与实施“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和“考古中国”重大项目，全面推进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实施文化提升工程，系统挖掘整理甘肃历史文化、地域文化和少数民族文化，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加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手工艺保护和传承。

专栏 27 “十四五”“一区三园”建设重点工程

1. 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提升大地湾、马家窑、齐家坪等遗址管理保护水平，推动和政古动物化石保护利用，建设史前文化遗址公园。实施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建设工程，推动省博物馆扩建、简牍博物馆建设。实施文物古迹保护工程，开展先秦都城遗址、庆阳石家及遇村遗址、武威吐谷浑王族墓葬等考古发掘研究。实施莫高窟、玉门关遗址、悬泉置等世界文化遗产，麦积山、炳灵寺、北石窟寺等石窟寺，锁阳城、大地湾、大堡子山及墓群等大遗址本体保护、环境整治、监测预警、展示利用综合性保护利用工程。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创新工程。加强对少数民族文化挖掘保护。推进敦煌文化、陇南白马人文化等整体性保护。开展三国文化遗址研究保护，加强与四川等省联动，支持古蜀道联合申遗。

2. 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甘肃段建设。突出甘肃境内长城整体辨识度，重点加强河西走廊长城集中展示带、陇中陇东地区长城保护传承带，提升甘肃长城文化集中展示利用水平。加强嘉峪关关城、临洮战国秦长城等点段智慧化建设，推动“长城文化保护带”向“长城保护与文旅产业展示带”转型。

3. 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甘肃段建设。突出甘肃是中国革命“两点一存”的历史定位，构建“一线、两区、多节点”空间布局，以红军进入甘南至会宁会师线路为主线，建设会宁至南梁转战奔赴陕北革命根据地和红西路军征战河西长征文化集中展示片区。打造提升16个国家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推出“重走胜利会师长征路”红色线路，打响“南梁精神红色记忆之旅”“长征会师胜利之旅”“西路军红色征程之旅”等红色品牌。

4. 黄河国家文化公园甘肃段建设。突出“九曲黄河”文化整体辨识度，加强甘肃境内黄河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大力弘扬黄河文化，延续黄河文脉，加强始祖文化、治水文化、农耕文化、民俗文化等建设保护，打造黄河首曲、黄河三峡、“黄河母亲”、黄河石林、渭河源、崆峒山等代表黄河文化的地理标志，创新黄河文化开发利用，构建黄河文化甘肃发展新格局。

弘扬敦煌文化，推动敦煌文献回归整理、保存修复、研究出版工作，把敦煌研究院建设成为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典范和敦煌学研究高地，巩固提升敦煌学研究话语权。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和古籍整理工程。建设好红色文化教育基地。

第四十章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

挖掘文化资源经济价值。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强文化产业政策支持和市场服务体系建设，坚持引进和扶持相结合，培育壮大文化市场主体，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实施文化产业科技赋能行动。加快发展特色文化产业，促进文化与科技融合，助推文化新业态、文化消费新模式发展，打造一批数字文创特色产品，推动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工程，推动中国文化遗产标本库、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库、中华文化素材库建设。实施文化产业孵化工程，加强文化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带建设。实施文化产业高端人才培养工程。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完善可持续发展体制机制。推进新闻媒体改革，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加快融合，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加强广电传输网络企业改革，加快网络融合和智能化改造，推动智慧广电和国家文化广电专网建设。积极

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坚持因业施策、因企施策，推动出版、发行、影视、演艺企业交叉持股或进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并购重组。

第四十一章 促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塑造文旅国际品牌。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充分利用甘肃多元历史文化、多类自然风光、多种民族风情，统筹推进文旅资源开发和优化配置，加大甘肃形象对外展示，拓展对外文化贸易，鼓励文旅企业与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开展广泛合作。以讲好中国故事、讲好甘肃故事为着力点，创新推进国际传播，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和多层次文明对话。深入挖掘《大梦敦煌》《丝路花雨》等精品剧目和《读者》等甘肃文化名片内涵，促进文旅深度融合，打响“交响丝路·如意甘肃”品牌，打造世界级丝绸之路旅游目的地、中国户外体验大本营、西部自驾游黄金线国际品牌，不断扩大甘肃文化旅游产品国际知名度、美誉度。

提升旅游便捷度和游客获得感。完善旅游设施和基础服务，打通景区断头路、瓶颈路，增强机场、火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服务功能，完善游客服务中心、集散中心、旅游厕所等旅游服务设施。拓展“一部手机游甘肃”平台功能，深入推进“互联网+旅游”，积极发展智慧旅游，提供多元化、个性化旅游服务。加强旅游市场标准化，打造优质规范的旅游市场秩序。

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加快发展。深度开发旅游资源，创

新旅游业态，统筹线下线上旅游，推出高端多元旅游产品。推动文化旅游与康养、美丽乡村、体育、金融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各类文化企业打造旅游驻场演出项目，有效提升旅游品质。进一步扩大公祭伏羲大典国际影响力，打造黄河流域中华人文始祖发源地文化品牌。放大丝绸之路（敦煌）文化博览会平台综合效应，办好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一带一路”美丽乡村论坛等重大节会。打造更多世界级精品景区、精品线路、国家级休闲城市。创建一批5A级、4A级景区和国家级、省级度假区。发展全域旅游，促进红色旅游和乡村旅游提档升级。有序发展生态观光旅游，推动生态保护与旅游发展相得益彰。大力发展假日

专栏 28 “十四五”文化旅游重点工程

1. 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强景区连接道路、内部道路、厕所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乡村旅游示范村、田园综合体和特色小镇等风貌改造、基础设施提升等。加快实施凉州会盟纪念馆、武威雷台文化旅游综合体等重点文化旅游项目。

2. 文化旅游点极带建设工程。持续支持19个大景区建设，新创建5个以上国家级5A级景区，建设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及河西走廊文化遗产带，实施以“读者印象”精品文化街区为标志的黄河文化风情带系列项目。

3. 国家级中医药康养旅游创新示范区重点建设工程。将陇南山地、庆阳周祖陵、平凉崆峒山等重点景区开发成为具有传统中医药文化、观赏中医药景观、参与中医药活动、开展中医药调理疗养服务等功能的健康产业体系。

4. 文化旅游精品演艺工程。扩大《丝路花雨》《大梦敦煌》等精品剧目影响力，创作更多展现陇原风情和独特历史文化的精品剧目，探索在省内成立艺术演出院线联盟，推动演艺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繁荣文艺演出市场。

5. “一机一包”旅游发展平台工程。加快推进“一部手机游甘肃”，实现“资源一网打尽、消费一键预定、诉求一体响应、旅游一路畅通”。推进文创产品和旅游商品开发产业化，打造知名文创旅游品牌，实现“一包如意走丝路”。

6. 智慧文旅建设工程。结合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开启智慧文旅产业全场景创新应用，构建全域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树立5A级智慧景区示范标杆，开展智慧文化场馆规划建设。

经济和冬日经济，加快发展健身休闲和体育竞赛表演产业，提升高原特色体育产业和冰雪运动影响力。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创产品和纪念品。拓展国际旅游市场，提升对境外游客吸引力。全面开放旅游市场，建设和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旅游企业和管理服务品牌。放大文化旅游业综合效应。“十四五”期间，力争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增长20%以上。

第十三篇 抓住“一带一路”最大机遇，积极构建开放甘肃

积极融入和服务国家开放大局，把“一带一路”这个甘肃最大的机遇用足用好，建设活力丝路、创新丝路，发展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构建内外兼顾、陆海联动、向西为主、多向并进的开放新格局。

第四十二章 加快塑造开放优势

更深层次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发挥区位优势，从文化、枢纽、技术、信息、生态五个方面深度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推动对外开放取得更大实质性进展。实施一批文化重大工程，加强文化交流合作，充分发掘历史文化优势，推动甘肃文化走出去和优秀多元文化引进来。集聚各类要素，统筹推进“南向、西进、东出、北扩”四向开放，做大做强枢纽型经济。以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丝绸之路国际知识产权港为重点，加快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先

进技术的产业化进程，打造知识产权保护、交易高地。加快建设丝绸之路信息港，共建通畅、安全、高效的网络大通道和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形成面向中西亚、南亚等地区的信息走廊。探索开展国际环保合作，共建绿色产业合作示范基地。

加强开放大通道建设。主动参与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建设、中巴经济走廊建设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巩固提升兰新线主通道功能。充分发挥甘肃枢纽通道优势，推动西北与西南紧密衔接、中亚与东盟加强合作，促进“一带”与“一路”的紧密合作与经济循环。积极对接相关省区，促进与东南亚的合作开放，深度融入西南、东盟国家大市场，推动产业合理布局和转型升级。扩大西部陆海新通道和中欧班列联程联运，促进中欧班列扩容增效，提升中欧班列运营水平。加强兰州枢纽和天水、陇南、武威、酒嘉等节点建设，打造甘肃—广西—东南亚、甘肃—重庆—新加坡、甘肃—新疆—中西亚—中东欧贸易走廊。

第四十三章 建设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构建多层次开放平台。提升现有开放平台功能，搭建新的开放创新合作平台，为扩大开放和招商引资提供有效载体。提升兰州中川机场、敦煌机场等开放口岸功能。加强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建设。争取在符合条件的地区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完善进境粮食、木材、肉类、冰鲜水果、种子种苗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功

能，培育壮大口岸经济。着力建设中国（兰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和中国（天水）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争取设立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农牧业合作，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在海外建立生产加工基地。积极申报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积极争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积极申报中国（甘肃）自由贸易试验区。

鼓励省内企业走出去。支持各类企业开展海外经营，提升国际产能合作水平。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多元化开拓中西亚、东南亚、中东欧等市场。深入实施印尼红土镍矿、马来西亚集成电路封装、秘鲁尾矿综合利用等项目，带动装备、技术、服务、人员走出去。支持企业在中亚西亚等地建立农业综合示范基地，开展特色产业培训，建立农业和中医药对外培训基地。鼓励跨境电商物流、平台和贸易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设“海外仓”，提升智能化、信息化、本地化水平，挖掘适合开展跨境电商出口的特色优势产品，拓展海外市场。支持我省企业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加大产业园区合作，搭建国际化合作平台，促进能源产品、重化工业等优势产能走出去。

提升合作交流水平。鼓励我省各类企业与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企业开展广泛深入合作。紧盯我省重点贸易伙伴，巩固提升东盟市场、深耕欧美日韩市场、拓展南亚市场，建设境外营销网点。增强与蒙古国的交流，提升北线能源及矿产资源运输能力，扩大能源产业开发合作。

第十四篇 增进民生福祉，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基本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加快补齐教育、医疗等领域短板弱项，健全公共服务体系，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会治理格局，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第四十四章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建立健全失业预警监测机制。完善城乡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政策和组织实施体系，切实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建设农村创新创业和返乡创业孵化实训基地。提高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各类就业信息共享开放。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积极发展新经济、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促进就业增长。支持微商电商、网络直播等多样化的自主就业、分时就业。积极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支持建立共享用工平台。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劳动者维权机制，营造公平就业制度环境。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行动，拓宽就业渠道。制定退役军人就业优先岗位目录，完善退役军人创业优惠政策。力争到2025年，全省新增城镇就业150万人以上。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通过土地、集体林权等各类

资产增值收益等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着力拓宽技能人才、科研人员、企业经营管理者、新型职业农民等重点群体增收渠道。落实公务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完善最低工资调整标准、工资集体协商和企业薪酬调查制度。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依法依规落实职工正常福利。大力发展劳务经济，完善劳务输出精准对接机制，推动劳务输转市场化、规范化、产业化。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鼓励城乡居民灵活经营。有效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等劳动用工成本。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着力扩大各类社会保险覆盖面，努力做到应保尽保。按照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构建与物价、收入水平相挂钩的社会保险待遇调整机制。配合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提升养老保险保障水平。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统筹能力和层次。建立全省统一的工伤认定、费率调整、待遇支付和劳动能力鉴定制度，提高工伤职工重返工作岗位比例，建立“先康复、后评残”制度。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重特大疾病保障和救助机制。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支持医疗互助有序发展。大力发展职工互助补充保险。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科学制定低保标准，兜牢基本生活底线。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

举的住房制度，改革住房公积金制度。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创新移交安置机制，提升安置质量。提升殡葬服务保障能力。

专栏 29 “十四五”提高社会保障能力重点行动

1. 全民参保行动。“十四五”期间，推动实现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制度全覆盖到法定人群全覆盖，覆盖率达到98%；加强失业保险参保扩面工作，参保人数达到190万人；实现工伤保险政策从企业职工向职业劳动者的广覆盖，参保人数达到268万人。

2. 改善社会保障待遇行动。城镇职工基本养老金稳步增长，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水平。工伤、失业保险待遇标准稳步提高，工伤伤残职工享有基本的职业康复服务，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3. 社会保障服务平台与人才建设行动。经办服务大厅、档案管理中心、社区服务窗口全部达到标准化要求。实现全省集中数据管理，着力做好社保数据采集和系统建设工作。社会保障卡发放达到规定任务目标。培养造就一批社保工作急需的专业人才，形成专业结构合理、专业层次分布适当、通才与专才并举的社保经办队伍。

4. 农村住房保障行动。建立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工作机制，支持新增危房改造，强化监督检查，加强日常管理，形成长效机制。

第四十五章 推动社会事业蓬勃发展

发展高质量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深入实施教育强国推进工程，改善提升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合理配置城乡教育资源，大力促进教育公平。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施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扩容工程，扩大公办资源、支持和

规范社会办园，加大学位供给。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到2025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以上。促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鼓励各方力量参与兴办职业教育，支持兰州新区职教园区打造技能培训示范区，实现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协调发展，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融通、学历教育与培训并重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打造“技能甘肃”。实施高等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支持兰州大学提升“双一流”建设

专栏 30 “十四五”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

1.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逐年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提高公办在园幼儿数比例。健全农村学前教育服务体系，整体提高保教质量。落实普惠性民办园扶持政策，认定一批普惠性幼儿园，支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实施企事业单位办园扶持计划，制定扶持政策，鼓励引导支持有实力的国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普通高校举办公办园。

2.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改善提升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推动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有序扩大城乡义务教育资源，提高城镇优质教育资源供给能力。开展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县（市、区）督导评估认定，争取实现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占比达到30%以上。

3. 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实施普通高中新建、改扩建项目，进一步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基本满足高考综合改革选课走班需要。

4. 职业教育发展五年行动计划。部省合作整省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打造“技能甘肃”。到2025年，建成2所应用技术大学，1所职业技术师范大学，2所职业技术大学，40个左右职业教育本科专业。建成25—30所优质中职学校，建成一批职业体验中心。优化学校布局，整合中职学校。培育10所省级“双高校”，争取5所左右高职院校进入国家“双高计划”；建设30个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打造3个职业教育集群，建成5—7个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

5. 高等教育实力提升工程。重点建设60个左右一流学科，5所院校进入国际国内同类院校高水平行列。实施一流本科教育建设工程，推进“双万计划”和“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加强“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建设80个左右国家级和200个左右省级一流专业，建设200门左右国家级和1000门左右省级一流课程，建设3个左右国家级和10个左右省级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教育示范高校和示范专业。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大力开展与重点产业紧密相关的科研创新和成果转移转化。

6. 教育信息化共享融通创新发展行动。加快构建新型教育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建设甘肃智慧教育云平台，打造30个左右智慧教育示范区、300个左右智慧教育标杆校。

水平，支持省内高校加强“双一流”建设。优化高校类型布局 and 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结构，加强一流本科教育，加强理工农医类紧缺人才培养，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推动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完善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全面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改善乡村教师教学生活条件。持续提升乡村教育保障能力和水平，振兴乡村教育。完善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深入推进“五育并举”，发展素质教育，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广泛开展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提升教育国际合作交流开放水平。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推动形成高质量教育体系。

推动健康甘肃建设。坚持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实施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加强省市县医疗卫生机构体系建设，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础设施、医疗设备和医务人员配置水平，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疾控服务能力。提升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加强实验室检测网络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强化各级应急医疗物资储备。健全重大疫情防控 and 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大力发展中医药和民族医药，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多业态融合发展。持续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

展，提升健康教育、慢病管理和残疾康复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心理健康、重点人群管理和职业健康。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完善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管理。推动构建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工作机制。构建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和设施，完善青少年体质健康监测体系，深入开展群众体育活动。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加快建设临洮、白银等高水平体育训练基地。

专栏 31 “十四五”健康服务体系工程

1. 提升医院支撑能力。每个市州重点加强 1—2 所综合性医院建设，实现市（州）三甲医院全覆盖；每个县重点办好 1 所综合性医院，力争达到三级水平；每个乡镇（街道）办好 1 所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依托现有医疗机构资源，在隔离条件较好区域建设省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以省市共建方式建设与省会城市相匹配的传染病专科医院，在兰州新区建设省级集中医学观察隔离场所，省疾控中心实验室达到生物安全三级（P3）水平，各市州疾控中心实验室生物安全二级（P2）水平，布局建设河西、中部、陇东 3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各市（州）、县（区）依托 1 所医疗机构，规范建设相对独立的传染病病区或传染病医院。

3. 提高县域医疗服务水平。引导省会城市、中心城区优质医疗资源向资源薄弱地区疏解，鼓励高水平医院通过建设分中心、分支机构、“一院多区”等方式，以肿瘤、神经、儿科、呼吸等专科为重点，开展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定向放大省域内优质医疗资源，推动县级医疗机构提标扩能。支持三甲医院设立分院、成立专科联盟或医联体以及医院托管等方式开展合作，提升县域整体医疗服务能力。

4. 提升急救支撑能力。争取国家支持，谋划提升全省院前急救系统和血液中心的基础设施、车辆、设施设备、信息系统、人员能力等，提升自动除颤器等院前急救设备公共区域覆盖水平。

5. 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加快“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全面提升信息网络、大数据应用、互联网医院、远程会诊、可穿戴设备使用等服务质量和能力。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做好“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人口均衡发展。落实国家生育政策，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落实渐进式延迟退休政策。发展“银发经济”，促进普惠型养老和互助性养老发展，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培育养老新业态。构建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切实满足老年人基本生活需要的传统服务。加强老年养护院、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引导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构建“互联网+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打造养老服务品牌。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建设。加大对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增强家庭科学育儿能力。

第十五篇 提升安全发展能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甘肃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与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到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发挥甘肃“临藏连疆”区位优势，用活甘肃“通西控北”特殊地位，在维护民族和谐、边疆稳定中发挥作用，为国家经略西部做出特定贡献。

第四十六章 筑牢经济安全发展底板

保障粮食安全。全省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实行党政同责，全面落实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总体要求。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和承包耕

地用途管制，有效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稳定粮食种植面积。积极发展全环节绿色高效技术和高端农业装备，加强农业水利设施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单产水平。“十四五”时期，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1200万吨以上。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落地，做好粮食储备安全、物资储备保障、现代仓储物流、绿色智能管理等重点工作，完善粮食产销合作机制，提高粮食应急保障能力，建设省市县三级联动保障中心。在兰州新区建设辐射西北的粮油储运加工中心，发挥粮食进口口岸优势，争取建设粮食中转基地。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

保障能源安全。建立健全油气收储保障机制，合理布局油气储备设施，稳步提高油气储备规模，满足省内油气调峰需求。推进煤炭项目建设，着力打造煤炭产运储销体系，提高煤炭安全稳定供给保障能力。依托现有酒嘉多式联运物流园建设河西煤炭集散基地，建设金昌、嘉峪关储煤基地，保障河西地区用能安全。完善甘肃煤炭交易中心功能，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覆盖全省、链接西北的现代煤炭交易体系。保障电力生产稳定和重点用户用电安全，加强电网调度运行安全，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确保经济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施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维护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加强金融监管，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强政府债务化解，通过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存量

资产资源等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化解到期债务，缓释偿债压力。加强国防动员和人防建设，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强化全民国防教育，打造一批国防教育基地。

第四十七章 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坚持安全生产综合治理，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着力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重点行业安全风险防控。建设专业化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体系、科学化的企业本质安全体系、标准化的事故灾害防护设施体系，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积极促进安全技术进步和产业转型升级，从根本上筑牢安全生产基础，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深化安全生产领域改革，改革监管执法方式，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加快建设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体系，加强网络安全技术保障能力优化整合，大力构建基于基础通信网络、消费互联网与工业互联网安全于一体的整体网络安全体系。强化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建设发展统筹，全面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水平及网络空间治理能力。加强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安全管理，强化行业监管。加快相关高校网络安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大力促进网络安全技术产业发展，积极营造安全可信网络生态环境。

提升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推进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全面提高抵御气象、水旱、地震、地质等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加大地质避险人口搬迁安置力度，开展重点地区及重点江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落实疫病传播、次生灾害等扩大性灾害防控政策措施。积极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维护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构建“全灾种、大应急”新型应急管理体系和灾害防范教育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构建“专兼结合、防救兼备、一专多能”现代化救援队伍体系。优化重要应急物资产能保障和区域布局，争取建设中国西北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战略物资储备基地和国家西北区域应急救援中心。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遵循“四个最严”，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持续开展重点食品、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落实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升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水平，构建企业自检、监管部门抽检、技术机构检测的食品安全风险防线。加强疫苗批签发及药物安全评价，建立覆盖疫苗、药品和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体系。加大农村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力度，完善对网络销售食品药品监管。

第四十八章 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加强社会矛盾综合治理。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

制，构建社会安全信息资源采集、更新共享平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着力健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加大重点领域和重大社会矛盾化解力度，加强重点领域矛盾纠纷专项治理，坚持在法治框架下化解矛盾。完善网络问政和信访工作机制，畅通群众利益诉求和权益保障渠道，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坚持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方向，加快推进智能化技术防控网、常态化治安巡逻网、精准化风险预警网、明晰化公共安全网、多元化社会共治网、专业化处突维稳网“六位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进智慧社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打造智慧社区警务室，加快实施“智慧交管”建设，着力打造城乡统筹、网上网下整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新格局。推动扫

专栏 32 “十四五”平安甘肃建设重大工程

1. 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管理平台二期建设。在一期项目建设基础上，建设包括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治安防控体系“六张网”、智慧+平安社区（试点）、便民语音呼叫融合体系（三个110）、“雪亮”工程+市域社会治理、平安甘肃建设考评信息化系统、实有人口监测预警系统、命案预测预警预防系统、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领导办案指数分析系统、诚信体系建设系统、社会组织管理系统等内容的平台，加强对相关社会治理信息的汇集融合和跨部门、跨区域的信息共享，全面实现实时感知、统计调查、研判预警和联动处置。

2. “雪亮”工程建设。在全省10个市（州）改扩建，4个市（州）新建、扩建“雪亮”工程，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

黑除恶常治长效，加大电信网络犯罪打击力度，加强禁毒专项斗争，持续深入开展反恐怖、反极端、反邪教斗争，建立健全群体性事件预防和处置机制，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夯实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完善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促进共建共治共享。健全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完善多层次纠纷调解机制。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强综治中心标准化、实体化建设，推进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建设，打造智能化、实战化的基层社会治理基础平台。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强化乡镇（街道）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全面落实乡镇（街道）领导干部驻点普遍联系群众工作制度。加强城乡民族工作，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员服务管理。加强宗教场所和宗教活动规范管理，依法打击非法宗教活动。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

创新社会治理服务机制。健全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和综合信息平台，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和民主协商机制。畅通和规范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途径，培育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鼓励和支持居民参与社区治理，形成社区共治体系。

第十六篇 落实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四十九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健全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机制。加强人大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和财政支出预算情况的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执行人大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健全政党协商工作机制，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完善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制度，提高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推进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多层次规范化开展，不断丰富协商民主实践。完善协商成果采纳和反馈机制。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完善工作体系。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保障民族自治地方依法行使自治权，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深入推进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一廊一区一带”创建行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支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健全群团工作体系。健全同民主党派、工

商联、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机制，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坚持基层群众自治。发展基层民主，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增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实效。拓宽人民群众反映意见建议渠道。

第五十章 加快建设法治甘肃

全面推进依法治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法治建设的体制机制。全面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和权威。坚定不移推进法治领域改革，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健全地方立法工作机制，提高立法质量。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地方立法，及时制定符合省情实际、适应现实需要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构建规范高效的制约监督体系，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运行和监督机制，提高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加强执法司法供给侧改革，完善营商环境法治保障机制，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推进法治保障机制建设，加强规范执法，努力以良法善治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规范行政决策程序，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提升执法质量。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综合执法和执法重心向市县两级政府下移，统筹配置行政执法职能和执法资源。强化行政复议化解争议和监督功能。完善审计制度，保证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

夯实法治社会建设基础。弘扬宪法精神，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增强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推动法治文化建设，培育法治文化精品，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在全社会形成尊崇、信仰、遵守法律的良好氛围。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机制。完善法律服务体系，加强法律人才、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完善法律救助援助制度，健全司法救助体系，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法律公共服务体系。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把党的领导贯穿始终，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凝聚各方面智慧力

量，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统揽全局的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全省各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牢固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好干部标准，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不断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健全教育培训常态化机制，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加强和改进作风。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统筹衔接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和巡视监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健全规划体系。结合甘肃实际落实好国家发展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要求。加强本规划对各专项规划和市县发展规划的指导作用，推动全省规划一盘棋。坚持专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原则，全面落实好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重大

任务、重大项目和改革举措，实现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有机衔接。加强本规划与空间规划和区域规划衔接，在总体要求上指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

强化实施保障。发挥规划对政策、项目、要素引导作用，落实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重大举措，对纳入规划的重大工程，建立推进落实机制，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保证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安排。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强化各级财政对规划实施的保障力度。对标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政策，加大中央资金争取力度。搭建投融资平台，汇聚项目资金池。拓宽社会投资渠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完善政银企协调机制，分层建立项目融资需求清单，争取金融信贷更多支持。

完善实施机制。围绕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在谋划实施一批重要改革试点、建设一批重大发展平台、培育一批创新载体的基础上，把项目实施作为规划落地的重要抓手，新建一批关系全局、强基固本、增强实力的重大项目。针对重大任务、主要目标进行分解细化，落实到年度工作任务、具体部门和地区。各级政府要制定重要指标、重大任务实施方案，确保本规划提出的指标任务顺利实现。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文明等领域任务，要将指标任务纳入各市县、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目标综合考核体系，推动各项指标任务分解到责任单位，确保贯彻落实。完善

监测评估制度，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分析判断。在规划实施中期阶段，由省政府组织开展中期评估，并将中期评估报告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要把监督贯穿于“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把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管制约机制作为实施规划的基础性建设，切实加强对“十四五”规划确定的主要政策、重大任务落实的监督和监察。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使命光荣，任务艰巨，前景光明。全省各族人民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勠力同心，顽强奋斗，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谱写甘肃崭新篇章。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各市、自治州党委，兰州新区党工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2月26日印发

